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017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宝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雅琼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详见本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三）可能面对的风险和应对措施”的内容。

1、宏观经济及产业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的下游客户涉及能源、国防等国家战略性基础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及产业政策导向关联性较高，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及产业政策的调整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影响。目前上述领域均不同程度得到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行业投入也保持在较高水平，从而带动相关产业快速发展。但如果国内宏观经济形势出现较大的变化，相关产业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则可能带来公司产品需求下降的风险，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订单履行风险

公司大多数订单为下游客户根据实际需求招标后与公司签订的固定订单，根据过往经营经验履约状况良好。但公司目前也存在着有一部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的计划性订单，该些订单的履约受客户的实际生产需求计划的影响，可能在交付进度上会与合同约定发生偏差。

3、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所处的领域均属于国家政策支持的高景气行业，良好的政策环境和巨大的市场空间吸引了众多同行或跨行公司进入该领域，导致行业竞争的加剧。如果公司不能保持技术和服务的创新，不能持续提高产品的技术水平和质量标准，不能充分适应行业竞争环境，则将面临客户资源流失、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4、因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可能面临投资者索赔的风险

2024 年 4 月，因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等问题，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认定，公司将面临被投资者起诉并索赔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08,520,29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9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85
第八节 财务报告	86

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公司负责人杨力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宝鹏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雅琼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3、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力

2026 年 4 月 24 日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红相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红相软件	指	厦门红相软件有限公司
红相有限	指	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
红相智能	指	厦门红相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红相信息	指	厦门红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红智先锋	指	厦门红智先锋科技有限公司
澳洲红相	指	Red Phase Instruments Australia Pty Ltd
红相塑胶	指	厦门红相塑胶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红相	指	红相电力（上海）有限公司
红相新能源	指	厦门红相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涵普电力、浙江涵普	指	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嘉兴普博	指	嘉兴普博电气有限公司
苏州普博	指	苏州普博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杭州涵普	指	杭州涵普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星波通信、合肥星波	指	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星波电子	指	合肥星波电子有限公司
合肥佳微	指	合肥佳微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星润电子	指	安徽星润电子有限公司
成都鼎屹、鼎屹信息	指	成都鼎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红辉	指	杭州红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中昊	指	成都中昊英孚科技有限公司
翩翼信息、合肥翩翼	指	合肥翩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澳洲红相资本	指	RED PHASE CAPITAL AUSTRALIA PTY LTD
澳洲红相投资	指	RED PHASERE NEW ABLEENER GYINVESTMENT AUSTRALIA PTY LTD
银川变压器、银川卧龙	指	卧龙电气银川变压器有限公司
如皋项目	指	公司继承的江苏如皋地区分布式光伏电站债权债务项目
盐池华秦	指	盐池县华秦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状态检修（CBM）	指	ConditionBasedMaintenance，一种以设备状态为基础的预防性检修，它是企业以安全、可靠、环境、成本为基础，通过设备的状态评价、风险评估、检修决策等手段开展设备检修工作，达到设备运行安全可靠，检修成本合理的一种检修策略。

互感器	指	InstrumentTransformer，是指按比例变换电压或电流的设备。其功能主要是将高电压或大电流按比例变换成标准低电压或标准小电流，以便实现测量仪表、保护设备及自动控制设备的标准化、小型化，同时互感器还可用来隔开高电压系统，以保证人身和设备的安全。互感器可分电流互感器（简称 CT）和电压互感器（简称 PT）两类。
一次设备	指	在电网中直接承担电力输送及电压转换的输配电设备，如发电机、变压器、断路器、隔离开关、电压及电流互感器等。
南方电网公司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智能电网	指	以物理电网为基础，将现代先进的传感测量技术、通讯技术、信息技术、计算机技术和控制技术与物理电网高度集成而形成的具备智能判断与自适应调节能力的多种能源兼容、分布式管理的安全、可靠、经济、节能、环保、高效的互动式智能化网络。
射频	指	高频交流变化电磁波，频率范围在 300KHz~300GHz 之间。
微波	指	频率为 300MHz~300GHz 的电磁波，是无线电波中一个有限频带的简称，即波长在 1 毫米~1 米之间的电磁波。
毫米波	指	波长为 1~10 毫米的电磁波。
kV	指	千伏（KiloVolt 的缩写），计量电压的单位。
SIP	指	一种电子器件封装方案，将多种功能芯片，包括处理器、存储器等功能芯片集成在一个封装内，从而实现一个基本完整的功能。
本集团	指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红相股份	股票代码	300427
公司的中文名称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红相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RedPhaseIN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RedPhaseIN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杨力		
注册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南投路 3 号 1002 单元之一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08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6 年 6 月公司注册地址由“厦门市思明区水仙路 33 号海光大厦 21 层 E 单元”变更为“厦门市思明区南投路 3 号 1002 单元之一”		
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南投路 3 号观音山国际商务营运中心 16 号楼 10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1008		
公司网址	https://www.redphase.com.cn		
电子信箱	securities@redphase.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方育阳	林舒婷
联系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南投路 3 号观音山国际商务营运中心 16 号楼 10 楼	厦门市思明区南投路 3 号观音山国际商务营运中心 16 号楼 10 楼
电话	0592-8126108、0592-8126091	0592-8126108、0592-8126091
传真	0592-2107581	0592-2107581
电子信箱	securities@redphase.com.cn	securities@redphase.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32 号太平洋金融大厦 1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林、张境芳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727,350,849.36	634,899,882.00	14.56%	1,153,645,52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193,764.63	-353,066,069.70	94.56%	-458,886,71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939,092.23	-363,474,170.83	85.44%	-513,400,144.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7,713,211.91	-65,160,798.81	265.30%	276,765,700.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77	-0.9166	95.89%	-1.26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77	-0.9166	95.89%	-1.26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9%	-36.28%	34.69%	-37.87%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624,635,762.63	1,712,011,734.01	-5.10%	2,763,016,151.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98,289,374.07	1,213,552,692.10	-1.26%	957,348,109.94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727,350,849.36	634,899,882.00	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材料销售收入和房租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0,465,499.69	11,655,452.51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10,465,499.69	11,655,452.51	主要系材料销售收入、房租收入，与主营业务无关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716,885,349.67	623,244,429.49	主营业务收入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3,780,789.05	182,459,259.73	191,462,433.00	239,648,36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80,562.12	3,597,596.92	43,212,627.88	-81,484,55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667,704.92	3,394,459.86	4,967,654.09	-76,968,911.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95,336.28	3,587,364.48	32,939,107.51	107,582,076.2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6,231,172.86	-1,067,355.39	-347,269.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869,707.88	6,661,393.68	16,461,431.4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41,329.54	1,586,299.53	-24,906,153.92	
处置子公司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3,962,685.38	-112,969,630.92	
业绩补偿	0.00		186,053,351.6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2,533.56	734,280.58	9,659,091.58	
少数股东权益影	341,690.04	641.49	119,205.78	

响额（税后）				
合计	33,745,327.60	10,408,101.13	54,513,430.9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和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和产品包括如下：

1、电力设备及服务

公司电力设备及服务的具体产品包括电力一二次融合开关设备、环网柜等用于电能输、变、配及控制的电气设备，以及用于电力设备可靠性检测、监测、测量的电力设备状态检测监测设备和标准电测装置，涵盖电力领域中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的各个环节。

2025 年中国电力行业呈现显著的变革与增长态势。全社会用电量达 103,68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5.0%，成为全球首个用电量突破 10 万亿千瓦时的国家，各产业及居民用电均实现不同程度增长。发电装机容量方面，全国累计装机约 38.9 亿千瓦，同比增长 16.1%。电源与电网重点项目投资同比分别增长 10.3%和 7.1%，特高压、配网智能化等领域投资力度加大，凸显国家在能源高效利用、电网智能化建设与安全保障方面的持续投入，与国家推动配电网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政策导向高度契合。

公司的一二次融合开关设备、站所终端（DTU）、馈线终端（FTU）、配变终端（TTU）等产品，是配电网自动化、智能化转型的核心支撑设备。该产品深度融入配电网运行全流程，专注于开关设备及配电线路的数据采集、实时分析与精准控制，可实现三相负荷平衡调节、故障快速隔离与负荷转供，有效提升配电网供电可靠性，助力配电网从传统“无源”单向辐射网络向“有源”双向交互系统转变，适配分布式新能源大规模接入需求。

公司电力设备状态检测监测及标准电测装置，是感知、分析、判断各类电力设备运行参数与健康状态的核心设备，广泛应用于包括特高压、超高压在内的各电压等级变电设备、输配电线路的安全检测与监测，不仅能精准捕捉设备运行参数、评估健康状态，还可实现非稳态缺陷的早期预警与定量感知，推动设备管理从“被动检修”向“主动防御”转变，既保障电网安全、稳定、可靠运行，又确保电力计量准确性，为坚强智能电网建设、状态检修模式落地提供关键技术支撑，能显著提升电力设备缺陷识别效率，降低人工巡检漏检风险。

2、特种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

子公司星波通信专业从事射频/微波器件、组件、子系统及其混合集成电路模块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微波混合集成电路广泛应用于军民用通信、雷达、电子对抗系统中，是民用通信、国防信息化、数字化、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基础。星波通信一直致力于微波混合集成电路相关技术在多种通信、导航和制导平台上的应用，产品主要为通信、雷达和电子对抗系统提供配套。经过十多年的技术沉淀，星波通信已经具备了技术研发能力强、产品工艺可靠性高、客户需求响应快的综合实力，其微波产品频率范围覆盖了从 DC 至 40GHz 的频段，是一家综合实力较强、产品种类较多、下游客户多样化的射频/微波混合集成电路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企业。

星波通信在建 SIP 自动化产线预计 2026 年投入试运行，将为后续货架类产品标准化落地奠定基础；同时，超高热导封装材料产线也计划于 2026 年启动试运行，相关技术可应用于功率器件散热解决方案、通信模组封装材料配套等领域，市场应用与推广前景良好。2025 年，星波通信在大功率控制电路领域取得技术突破，高功率固态放大电路已顺利实现产品化，进一步拓宽了行业技术配套边界。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生产计划确定采购原材料的品名、规格、数量等，并进行供应商评估与选择，采取批量采购和按需即时采购相结合的模式，进行定制化零部件采购和标准化零部件采购。为了有效控制产品质量和成本，公司建立了一套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以规范原材料采购环节的质量控制和审批流程。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组织方式主要根据客户需求进行相应产品的生产，采取“以销定产”为主的生产模式，包括在签订合同、获取客户中标通知书或备产通知书后才进行的订单生产；根据对客户的需求以及预期中标成功率预测，提前安排销售把握程度较高的产品的备货生产等。

3、销售模式

公司客户以电力、通信行业中的国有大中型企业为主。公司根据客户公布的招标采购需求、定制化开发需求等为客户提供商品和服务，公司的销售订单主要通过投标方式获得，采用直销的方式销售。

4、研发模式

根据公司的既定发展战略，重点加强核心项目的研发跟进力度，融合公司长期积累的传统技术优势与前沿高端智能技术，形成互补协同的技术创新体系。紧密围绕行业市场动态特点与发展趋势，持续深耕各个技术领域，推动系统性创新与前瞻性开发，精准响应并充分满足细分技术领域的多元化、个性化产品需求。全面布局系列化的配网自动化产品体系，加速推进产品平台化、数字化、智能化、信息化的

全方位升级改造，构建高效、灵活、可扩展的技术架构。同步完善配套的电力设备智能化运维管理技术解决方案，打造覆盖设备全生命周期的智慧服务体系，提升客户价值与运营效率。

在射频/微波技术领域，保持特种通信产品的技术开发资源投入，强化核心技术攻关与自主创新能力，巩固并提升在特殊产品应用领域的竞争优势。同时，系统推进公司与各子公司之间的研发技术资源整合，打破组织壁垒，建立高效的协同创新机制，促进技术知识、研发成果与创新经验的跨组织流动与共享，全面提升技术协同效应，构建可持续的有效创新技术流转机制，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与动力源泉。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在电力行业板块，公司及子公司涵普电力均有着二十年以上的业务积淀，在电能计量、智能配电网、电力设备状态监测等核心业务方向积累了深厚的技术实力和丰富的项目经验，在下游客户群体和行业内均具备较高的品牌知名度。依托长期积累的技术优势、市场基础、多元化业务布局及完善的产品体系，公司紧抓电网智能化升级与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发展机遇，持续推动电力设备板块业务实现稳健可持续发展。

（2）在通信业务板块，公司在射频滤波、频率综合、多芯片微组装等关键技术方向积累了成熟的项目经验，长期为通信、航空、航天等多领域装备提供配套产品及服务，在国内微波行业享有较高知名度。目前公司正积极推进 SIP 产线建设，以顺应行业发展趋势，进一步强化对批量生产项目的支撑能力。伴随微波配套产品整体市场需求提升及产品更新换代需求持续释放，公司迎来广阔市场机遇。当前星波通信已完成多品类、多型号产品的研发定型，多款重点型号产品成功获得批量订单，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提供了有力支撑与积极保障。

（3）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手订单余额 57,882.30 万元，其中通信电子板块 20,677.52 万元，电力板块 37,204.78 万元。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电力行业情况及公司市场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配电网设备、电力检测监测设备业务归属于电力行业，下游客户涵盖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核心电网企业，以及五大发电集团等各类发电主体，业务覆盖电力系统全链条。

电力行业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性产业，在保障国家能源安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与社会稳定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关键支撑作用。2025 年，国家层面围绕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电力装备升级、全国

统一电力市场构建等核心方向出台系列政策，叠加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两大支柱企业历史新高的投资规模与数智化深度转型的战略协同，驱动行业迈入绿色低碳与数字智能双轮驱动的高质量发展新阶段。

2025 年，国家政策持续为电力行业注入强劲动能，在延续 2024 年设备更新政策基调的基础上，出台更具针对性、系统性的产业支持方案，全方位赋能行业发展。为进一步加力扩围大规模设备更新实施力度，国务院相关部门印发《关于 2025 年加力扩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通过超长期特别国债加大支持力度，将能源电力领域设备更新列为重点方向，聚焦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设备推广应用，同步依托贷款贴息等政策工具降低企业设备更新融资成本，为电力行业设备迭代升级与产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在配电网领域，将智能配电网建设纳入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范畴。根据《关于新形势下配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要求，2025 年配电网需具备 5 亿千瓦分布式新能源、1200 万台充电桩接入能力，推动配电网实现从“无源”单向辐射网络向“有源”双向交互系统的转型。

国家电网与南方电网作为电力行业的两大核心支柱，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导向，持续加大电网智能化、数字化建设投入，成为行业转型发展的核心驱动力。2025 年，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固定资产投资总额超 8250 亿元，双双创下历史新高，两大电网围绕主网强化、配网升级、数智转型、新能源服务四大核心，全面推进战略落地。其中，国家电网 2025 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超 6500 亿元，创历史新高，配网智能化精准补强，投入超 2600 亿元推进城乡配网数字化改造，适配分布式能源大规模接入；发布千亿级“光明电力大模型”，覆盖故障诊断、负荷预测、智能调度等 13 项核心能力，电网运维、调度效率呈量级提升。“十五五”期间（2025-2029 年），国家电网规划总投资 4 万亿元，较“十四五”增长 40%，加快特高压直流外送通道建设，推进城市、农村、边远地区配网建设，响应国家《关于促进电网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坚持“电力发展适度超前”，紧密对接“两新”（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两重”（重大工程、重大项目）建设，带动社会投资和产业链协同发展。2025 年，南方电网提出数字电网“2421”战略，发布《南方电网数字化转型白皮书》，全面完成数字化转型实现发输变配用调全环节智能化。两大电网公司的战略布局，推动配电网数字化、智能化需求持续释放，下游客户对智能配电网设备、电力检测监测设备等智能化产品的需求保持旺盛，为公司业务拓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配电网设备业务由子公司涵普电力负责实施。涵普电力作为深耕电力系统自动化与智能电气设备领域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在智能配电网领域构建了完整的产品体系与自主知识产权体系，累计拥有自主知识产权 200 余项，主导及参与多项国家标准与行业标准的制定工作，产品涵盖计量设备校验装置、一二次融合成套设备、智能配电终端、环网柜、柱上开关、充电桩检测设备 etc 300

余个品类。其中，电能表校验装置市场占有率连续多年位居全国首位，功率变送器核心产品可适配百万机组等大功率发电设备，成功破解电网涌流干扰下的精准测量技术难题，获得五大发电集团等核心客户的高度认可。目前，涵普电力虽仍处于市场拓展阶段，但凭借核心技术优势、完善的产品矩阵及良好的市场口碑，市场份额有望持续提升，逐步成长为智能配电网领域的核心参与主体。

报告期内，公司的电力检测监测设备的实施主体为厦门本部母公司，母公司红相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最早推广电力设备状态检测、监测业务的少数几家企业之一，经过多年的技术沉淀和市场积累，已经形成了基础学科覆盖较广、产品形态相对齐全、业务种类相对完善的电力设备状态检修体系。在基础学科方面，公司产品涵盖了声学、光学、电磁学、电力电子等多学科在电力设备安全检测方面的技术应用；在产品形态方面，公司提供了包括电力设备的检测传感器、手持式及便携式终端设备、在线安装式监测设备、电力智能诊断分析软件以及大数据云平台等软硬件产品；在业务类型方面，公司提供了包括设备销售、检测技术服务、故障分析与诊断评估以及全系列解决方案等多元化的业务类型。

2、通信电子行业及公司市场地位

子公司星波通信所从事的射频/微波器件、组件、子系统及其混合集成电路属于通信电子行业。微波器件、组件主要用于处理模拟信号，是无线电通信设备的核心组成之一。随着无线通信技术的进步和人类社会经济活动范围的扩大，无线通信设备在民用、军用等领域的应用逐渐普及。

在民用领域，微波器件、组件作为核心基础部件，已深度融入 5G、智能网联汽车、工业互联网等新兴场景，应用边界持续拓展。伴随我国数字经济深化与消费升级，以及智能化、网联化产业趋势，民用微波技术相关产品与系统呈现出全场景、高景气的广阔发展前景。工信部等十二部门于 2024 年底印发《5G 规模化应用“扬帆”行动升级方案》，明确加速 5G 毫米波产业链成熟，重点推进其在制造、采矿、铁路等工业场景的创新应用。2025 年 9 月，工信部等发布《电子信息制造业 2025-2026 年稳增长行动方案》，专项支持 5G/6G 核心微波器件技术突破与国产化替代。

在军用领域，微波混合集成电路广泛应用于军用通信、雷达、电子对抗系统中，是国防信息化、数字化、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基础。长期以来，我国国防开支占 GDP 总量比重长期维持在 1.3% 左右，远低于世界平均水平（约 2.5%）及美欧等主要国家 3% 以上的占比。面对当前复杂严峻的国际地缘局势、大国竞争加剧及周边安全挑战，为加速弥补历史投入欠账、全面适配信息化、智能化战争形态需求，2025 年我国国防支出达 1.81 万亿元，同比增长 7.2%；2026 年预算增至 1.91 万亿元，同比增长 7%，连续 5 年增速稳定在 7% 及以上，为装备升级与实战化训练提供了坚实、刚性的资金保障。

随着“十四五”规划圆满收官、“十五五”规划全面启动，国防建设核心目标聚焦如期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重点推进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发展，并将新域新质作战力量（如无人作战、电子对抗、太空攻防、AI 军事应用）建设作为核心主线。以隐身战机、高超音速导弹、反导系统、无人智能装备为代表的新一代武器平台规模化列装，对高频率、大带宽、高集成度的核心电子元器件需求激增。全军持续深化高强度、对抗性实战化军事训练，叠加现代战争高消耗特征，直接带动精确制导弹药、雷达组件、通信模块等日常耗材与备品备件的需求大幅提升。微波混合集成电路及射频微波器件，作为军用雷达、通信、电子对抗、精确制导系统的核心硬件基础，将受益于行业高景气周期。

经过十多年的技术沉淀，星波通信已经具备了技术研发能力强、产品工艺可靠性高、客户需求响应快的综合实力，其微波产品频率范围覆盖了从 DC 至 40GHz 的频段，是一家综合实力较强、产品种类较多、下游客户多样化的射频/微波混合集成电路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企业。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沉淀与产品多元化布局

作为国内较早从事智能电网电力设备状态检测、监测业务推广应用的企业之一，经过持续的技术沉淀与市场积累，公司已构建起一套基础学科覆盖广泛、产品形态相对齐全、业务种类相对完善的电力设备状态检修体系。在基础学科方面，公司产品融合声学、光学、电磁学、电力电子等多学科技术，在电力设备安全检测领域实现全面技术应用。在产品形态方面，公司提供覆盖全场景的软硬件产品矩阵，包括电力设备检测传感器、手持式及便携式终端设备、在线安装式监测设备、电力智能诊断分析软件以及大数据云平台等。在业务类型方面，公司提供多元化的综合服务，涵盖设备销售、检测技术服务、故障分析与诊断评估以及全系列解决方案等，满足客户多层次需求。

公司拥有一支专业化的研发团队，构建了相对完备的研发平台与试验平台，并取得了一系列先进的技术成果。凭借完善的体系、丰富的产品组合和专业的服务能力，公司能够根据客户差异化需求，迅速进行灵活的产品配置，实现快速响应，为客户提供高效、优质的服务体验。

子公司星波通信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省级大数据企业、省级创新型企业、市级“数字化车间”，其技术中心被认定为 2022 年度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2023 年取得“2023 年度合肥高新区深科技企业”证书、“2023 年度合肥市总部企业”证书、“合肥高新区优秀企业，获瞪羚企业、新势力企业荣誉”证书。星波通信主要工程技术人员在射频/微波领域拥有十年以上设计开发经验，在射频滤波技术、频率综合技术、多芯片微组装技术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知识，正在积极构建 SIP 产线，适应行业发展趋势，有效加强对批生产项目的支撑能力，在微波电路与机械

结构一体化设计方面具备优良的综合能力。星波通信产品主要为多种通信、导航和制导平台上提供配套，产品覆盖通信、航空、航天等多个领域的整机生产企业。凭借十余年来的技术应用积累，星波通信具备了将研发技术成果转化为产品并规模化生产的能力。

子公司涵普电力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在电力系统自动化、电能计量、智能配电方面积累了近二十年专业研发、制造、项目施工经验，自主研发制造三大产品系列（电测标准装置系列产品、智能配电系列产品、配网自动化终端系列产品）200多种产品，包含单三相电能表校验装置、采集终端检定装置、数字化（61850规约）电能表校验设备、合并单元校验装置、电子互感器校验装置；电能表现场校验仪、电力仿真培训系统等。为更好地适应企业的发展和市场需求，公司每年定期与浙江大学，杭州电子科技大学等开展校企合作，就专业性研发技术、软件可靠性试验、产品外观设计、人机界面设计等课题展开长期合作。2020年11月公司技术中心获评“浙江省涵普智能电测研究院”。2022年被认定为浙江省专精特新“隐形冠军”企业。2025年获评“国家级绿色低碳工厂”；2025年初被认定为“重点省专精特新”企业。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获得78项发明专利，142项实用新型专利，270项软件著作权。

2、品牌与营销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业务能力较强、忠诚度较高的营销团队，建立了完善、高效、灵活的营销管理体系，设立了覆盖电力、通信行业内各级用户的营销服务网络。

公司及各重要子公司均具有深厚的历史沉淀和良好的市场口碑，其中：

（1）作为国内率先开展电力设备状态检测与监测业务推广的少数企业之一，在国内电力行业对状态检测和监测还处于摸索与起步阶段时，公司便积极投身其中，开展了大量的技术宣传和推广应用工作。公司的这一系列举措，不仅有力地推动了整个行业的发展，也在广大用户群体中树立起了良好的企业形象。凭借在行业内的专业能力和良好口碑，公司受邀参与上海世博会、广州亚运会、博鳌亚洲论坛、厦门金砖国家领导人会晤等重大国家活动的保供电任务。在这些重要场合中，公司出色地完成了保供电工作，进一步提升了“红相”品牌在市场上的知名度和美誉度，使其成为值得信赖的行业品牌。

（2）涵普电力的品牌创办已有20多年的历史，其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国内众多发电企业，在国内发电领域的细分市场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优质的客户资源。公司秉承“诚信、品质、科技、创新、服务”的方针，推行5S管理，十几年来始终如一地推行9000质量管理体系，整个体系的流程不断得到改善，目前公司在全国各省省会城市设立了服务站点，基本实现售后服务本地化。

(3) 星波通信是国内从事射频/微波专业的知名企业，其射频/微波产品自交付客户以来一直保持着优秀的历史运行业绩和良好的品牌效应，在客户中树立了良好的市场知名度和美誉度。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2,735.08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19.38 万元。报告期内，在主营业务方面，公司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一) 强化内控管理，夯实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依法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同时，公司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及时修订和完善《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制度，进一步明晰各治理主体权责边界，提升决策科学性与执行效率；持续优化内控体系建设，对关键业务流程开展常态化风险评估与合规审查，确保公司运营稳健。

(二) 优化资产结构，增厚公司现金流，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2025 年，公司继续对资产结构进行优化，通过资产和业务整合，将部分闲置的工业厂房和房产进行出售。同时，对如皋及周边分布式光伏项目债权资产进行处置，将如皋项目的债权资产转让给福建闽高电力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提升了财务稳健性与抗风险韧性。

(三) 深耕传统业务、稳固核心客户，全力保障订单稳定输出

报告期内，面对市场竞争波动、行业环境波动等外部挑战，为进一步夯实公司传统业务根基、稳定核心客户群体，确保传统业务订单稳定，公司重点从产品优化、客户维护、交付保障三大维度精准发力，扎实推进各项相关工作，有效巩固了传统业务的核心支撑地位。

在产品优化升级方面，聚焦传统业务核心产品的迭代完善，结合市场需求变化和客户反馈，组织技术团队开展产品性能优化、工艺改进工作，提升产品稳定性、实用性和性价比，增强传统产品在市场中的竞争力，为守住市场份额提供产品层面的坚实保障。

在传统客户维护方面，加大对下游传统核心客户的现场商务走访和需求调研力度，建立常态化客户拜访机制，进一步深化与核心客户的合作信任，稳定客户合作关系，全力争取传统业务订单，有效防范客户流失风险。

在业务订单交付方面，针对传统业务订单特点，优化交付流程、合理调配生产资源、明确交付节点责任，加强生产、物流、售后等各环节的协同衔接，提前预判交付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类问题，制定针对性应对预案，确保业务订单按时、按质、按量交付，为后续持续合作奠定坚实基础。

（四）强化应收账款回款管理，提升资金周转效率，筑牢经营保障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现金流、降低经营风险、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应收账款回款工作作为重点经营任务，多措并举推进回款工作落地见效，保障公司资金良性循环。

一是完善管理机制，筑牢回款基础。公司持续优化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明确各部门、各岗位回款职责，建立“事前评估、事中跟踪、事后催收”的全流程管理体系；同时，规范应收账款台账管理，实时更新回款进度，精准掌握每笔款项的逾期情况、未回款原因，为催收工作提供数据支撑。

二是加大催收力度，提升回款实效。针对不同客户、不同逾期周期的应收账款，采取分类施策、精准催收的方式，建立常态化催收机制。对正常到期款项，提前沟通提醒，确保及时回款；对逾期款项，安排专人对接，通过电话、现场沟通、函件等多种方式跟进，积极协调解决客户付款过程中的难点问题，全力推进款项回收。

经过全年不懈努力，公司回款工作取得显著成效，2025 年实现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150.41 万元，较 2024 年增加 11,730.84 万元，同比增长 17.40%，为公司后续生产经营、业务拓展提供了充足的资金保障，进一步筑牢了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根基。

公司主营业务分析的其它内容参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27,350,849.36	100%	634,899,882.00	100%	14.56%
分行业					
电力分部	478,251,868.41	65.75%	437,737,333.90	68.95%	9.26%
新能源分部	2,248,820.51	0.31%	3,164,071.88	0.50%	-28.93%
通信电子分部	246,850,160.44	33.94%	193,998,476.22	30.56%	27.24%
分产品					
电力检测及电力设备	472,685,552.03	64.99%	427,298,954.51	67.30%	10.62%
新能源-售电收入	2,248,820.51	0.31%	3,164,071.88	0.50%	-28.93%
通信设备	241,950,977.13	33.26%	192,781,403.10	30.36%	25.51%

其他业务收入	10,465,499.69	1.44%	11,655,452.51	1.84%	-10.21%
分地区					
境内	717,506,722.07	98.65%	613,584,354.03	96.64%	16.94%
境外	9,844,127.29	1.35%	21,315,527.97	3.36%	-53.82%
分销售模式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力板块	478,251,868.41	312,760,694.70	34.60%	9.26%	7.38%	1.14%
通信板块	246,850,160.44	138,706,268.30	43.81%	27.24%	8.49%	9.71%
分产品						
电力检测及电力设备	472,685,552.03	308,539,951.54	34.73%	10.62%	8.09%	1.53%
通信设备	241,950,977.13	135,865,943.60	43.85%	25.51%	6.54%	10.00%
分地区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电力板块	销售量	台	19,794.00	18,501.00	6.99%
	生产量	台	19,899.00	18,204.00	9.31%
	库存量	台	16,122.00	16,172.00	-0.31%
新能源板块	销售量	kkw*h(指发电量)	25,222.91	23,804.95	5.96%
	生产量	kkw*h(指发电量)	25,222.91	23,804.95	5.96%
	库存量	kkw*h(指发电量)			
通信板块	销售量	个(只)	17,252.00	15,052.00	14.62%
	生产量	个(只)	20,024.00	14,237.00	40.65%
	库存量	个(只)	9,832.00	7,060.00	39.2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度通信板块整体库存量增加，主要系备货增加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是否正常履行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合同未履行的说明
通信电子产品	特殊机构客户	23,925.8	22,701.8	3,101.8	1,224	2,744.96	20,090.09	22,701.80	是	否	否	
通信电子产品	特殊机构客户	25,080	24,806.4	9,807.9	273.6	8,679.56	21,952.57	15,048	是	否	否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力分部	原材料	263,232,265.64	84.16%	239,425,621.14	82.20%	1.96%
电力分部	人工及制造费用	49,528,429.06	15.84%	51,843,745.79	17.80%	-1.96%
新能源分部	人工及制造费用	5,105,603.14	100.00%	6,659,208.25	100.00%	0.00%
通信电子分部	原材料	70,388,091.43	50.75%	60,085,213.04	47.00%	3.75%
通信电子分部	人工及制造费用	68,318,176.87	49.25%	67,768,710.06	53.00%	-3.75%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 1、2025 年 8 月，注销子公司合肥翩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2、2025 年 10 月，注销子公司广东银清新能源有限公司、孙公司雷州市银清新能源有限公司、孙公司安溪县旭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 3、2025 年 11 月，注销子公司厦门红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4、2025 年 8 月，投资设立孙公司合肥佳源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73,567,007.2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7.61%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07,917,699.14	14.84%
2	客户二	97,239,583.15	13.37%
3	客户三	30,942,168.24	4.25%
4	客户四	23,331,125.31	3.21%
5	客户五	14,136,431.40	1.94%
合计	--	273,567,007.24	37.6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2,911,754.2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8.5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27,600,776.18	8.12%
2	供应商二	11,625,029.31	3.42%
3	供应商三	10,103,864.62	2.97%
4	供应商四	8,237,654.85	2.42%
5	供应商五	5,344,429.30	1.57%
合计	--	62,911,754.26	18.5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7,667,992.94	83,967,597.97	-7.50%	
管理费用	67,884,395.84	101,087,519.50	-32.85%	报告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3,320.31 万元，下降 32.85%，主要系以下几个方面因素影响： (1) 职工薪酬支出较上年同期有所缩减； (2) 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及服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3) 2024 年公司出售子公司澳洲红相，本期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财务费用	-347,490.15	34,075,357.49	-101.02%	报告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3,442.29 万元，下降 101.02%，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贷款余额大幅下降及 2024 年 12 月公司可转换债券已全部完成转股或赎回所致。
研发费用	44,985,592.30	52,978,217.57	-15.09%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高压电力设备绝缘缺陷协同感知与定位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1、从高压电力设备绝缘缺陷的协同感知与定位关键技术研发及其产业化入手，提升智能电网核心设备的绝缘缺陷感知技术水平。 2、丰富公司局放检测高级别组的产品线。适应客户对局放的精准定位和定性的需要。	项目硬件方面已经完全实现并通过测试，软件方面基本完成，在多源信息协同感知方面搭建合适的诊断逻辑，正在进行项目收尾测试，以及推广测试宣传和现场应用测试。	实现综合型、多通道高性能的局放定位分析设备并在故障诊断方面进行提升。	丰富公司局放检测高级别组的产品线。适应客户对局放的精准定位和定性的需要。
手机声学成像定位模组开发	1、现有的声学成像设备体积较大、重量较重，对于长时间线路巡检，检测的工作，	手机声学成像定位模组项目，设备硬件的性能指标及功能设计达到立项要求；设备	基于手机应用的声学成像定位模组是将声学成像模组与手机应用结合，可实现超声	声学成像检测仪的模组化，降低生产成本，利用手机的独特优势，实现声学成像

	<p>测试人员使用比较费力，且软硬件成本也较高，应用场景的广泛性受限。基于手机应用的声学成像定位模组是将声学成像模组与手机结合，声学成像模组化，可实现超声波局部放电定位检测、振动噪声源识别定位检测、气体泄漏定位检测，同时可扩展接入红外测成像温模块，实现声学成像与红外测温成像联合对比测试。</p> <p>2、声学成像检测仪的模组化，降低生产成本，利用手机的独特优势，实现声学成像定位小型化，便携化。</p>	<p>软件的功能设计均实现，该产品已经满足现场使用要求。进入小批量样机试制。</p>	<p>波局部放电定位检测、振动噪声源识别定位检测、气体泄漏定位检测，同时可扩展接入红外测成像温模块，实现声学成像与红外测温成像联合对比测试。可快速实现针对电气设备超声局放以及异常振动声源的检测和定位及局放图谱识别，直观的定位故障声源点，即可单独作为声学设备销售，也可以搭配局放设备，丰富局放设备的功能。有效辅助作业人员科学决策，规避潜在风险。</p>	<p>定位小型化，便携化。在小型化设计的同时，保留并优化产品原有功能，可将电力声波定位、局放分析测量及红外成像测温功能有机的结合，功能丰富，操作简单，符合用户需求及电气设备现场检测需求。</p>
<p>PDMS-6500 移动式 GIS 局部放电重症监护系统</p>	<p>GIS 在线监测系统能实时监测 GIS 的健康状况，其优势在于持续监控，但成本较高且需固定安装无法移动。对于需要短期监测的重点设备，现有产品线尚无相应解决方案。GIS 局部放电重症监护系统专为此类需求设计，可在短时间内进行在线监测，捕捉间隙信号，成本低于传统在线监测系统，可灵活布置，根据需求移动到需要监测的位置。该系统作为手持式设备和在线监测设备的重要补充，能够实时监测 GIS 关键部位的局部放电信号，通过数据分析和综合判断，及时提供 GIS 绝缘状态评估报告，依据监测结果，可以合理安排检修计划，有助于丰富公司的监测手段，完善产品线。</p>	<p>机箱设计完成并加工，硬件平台正在开发并进行测试和验证，软件系统正在进行开发</p>	<p>GIS 局部放电重症监护系统可在短时间内进行在线监测，捕捉间隙信号，成本低于传统在线监测系统，可灵活布置，根据需求移动到需要监测的位置。该系统作为手持式设备和在线监测设备的重要补充，能够实时监测 GIS 关键部位的局部放电信号，通过数据分析和综合判断，及时提供 GIS 绝缘状态评估报告，依据监测结果，可以合理安排检修计划，有助于丰富公司的监测手段，完善产品线。</p>	<p>丰富公司局放检测高级别组的产品线。产品功能丰富、可灵活布置，根据需求移动到需要监测的位置。适应客户对重症和移动式在线监测产品的需求。</p>
<p>智能化电能表检验装置的研发</p>	<p>本项目通过传感器技术、智能嵌入技术、末端设备互联和集控管理等关键技术，实现智能电能表新型检定装置设计的模块化、总线化，计量准</p>	<p>研发完成已开始销售，市场推广良好</p>	<p>全面提升设备管控信息化水平、设备智能化水平，极大减轻操作强度、降低运维成本，提高设备的应用效率</p>	<p>进一步巩固公司在电测量检测装置国内技术领先地位</p>

	确性自我感知、计量性能指标变化趋势分析、装置关键设备故障智能诊断和快速修复			
一体化数字式电测量装置的研发	一体化数字式电量测量装置主要应用于主变、配变、厂用变等主设备的电参数检测和变送输出。装置具有 36 路模拟量输出，每一路都可配置成任意一个测量参数的输出，测量参数包括三相电压、三相电流、有功功率、无功功率、功率因数、频率、零序电流、负序电流等所有电量	研发完成，开始销售	一体化数字式电量测量装置可以实时精确地测量发电机电压、电流、有功功率、无功功率、功率因数、频率等电气量，实现多个电气量采集变送代替多个单一功能的传统模拟式变送器，并具有强大的数字化通信能力	进一步完善公司发电厂产品
超级充电桩检测设备的研发	当前，超级充电桩建设规模持续扩大，与常规充电桩相比，超级充电桩电压电流负荷大，易出现过载等隐患，其运行安全与计量精准度至关重要。超级充电桩检验设备的开发，能够有效满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及消费者对设备安全、规范运行及公平计量的要求，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研发完成，开始销售	拥有液冷模块，测试电流提升，电缆重量减少 50%。测试输出电压最高 1000V，输出电流最高 600A。一体化设计，支持 GB2015+和 ChaoJi 接口要求，减少转接线操作和增强安全属性。电压源电流源隔离设计，输出更安全，稳定可靠。无线组网，可使用平板等移动外设操作，特别适用于户外操作环境	完善公司充电桩检测产品类型，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
0.005%级三相标准电能表的研发	国际水平的高精度三相标准电能表已经达到了 0.005%的水平，成功开发 0.005 级的三相标准电能表，将使得我们国家在这个产业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将在国内市场实现进口替代，并参与国际竞争，有非常大的现实意义	研发延续，更改硬件设计方案，继续进行研发	公司研发的高精度标准电能表产品，其准确度和长期稳定性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以满足省级计量标准单位的量值传递需求	高精度标准电能表的研发一方面是企业自身对高精度标准的需求，另一方面也是提高企业品牌形象的需要
高压计量实训装置的研发	高压计量实训装置可以实现集聚导线、表计、终端、工具收纳以及具备满足三相表装表接电实训操作功能。可实现计量 CT、PT 后二次接线错误检测、电能表后接线错误检测、接线盒至电能表终端接线工艺的检测、AI 识别接线工艺判别	研发完成，开始销售	采用虚负荷电子程控源与控制继电器及开关、监视仪表、互感器等组合形成一套高度模拟真实用电现场的高压计量柜实训装置可进行高压计量导线、电流互感器和电能表选择的技术练习、培训和比赛，AI 软件功能，通过 AI 识别判别接线工艺	首次采用 AI 软件功能，通过 AI 识别判别接线工艺，提高公司电力仿真培训产品的技术水平。

<p>一二次融合环保气体开关柜的研发</p>	<p>随着全球气温的升高，温室效应气体越来越受到重视，作为电力开关柜中大量使用的 SF6 气体将被限制使用，因此开发新型的气体绝缘柜越来越重要，N2 气体作为方向将在电力设备中使用</p>	<p>研发完成，开始销售</p>	<p>彻底摒弃传统 SF6 气体，无任何污染。柜体后方有专门的泄压通道，可在发生故障时有效泄压，确保人身安全。所有操作均在前面板可视化指示，母线采用硅橡胶绝缘，分断执行器采用干燥空气常压室绝缘</p>	<p>实现电气绝缘设备的“绿色”化突破，引领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设备的发展方向，成为未来开关设备的主流</p>
<p>一二次深度融合柱上断路器的研发</p>	<p>一二次深度融合柱上断路器的研发，其意义在于以下几个方面：1) 紧跟国网技术规范及各省招标要求的步伐，尽可能多地满足各地招标规范的要求。2) 为了让设备更加小型化、同时成本更具有优势。</p>	<p>研发完成，开始销售</p>	<p>采用电容取电，开关本体极柱一体化固封高精度、宽范围的电压传感器、电流传感器以及电容取电模块，且电压传感器、电流传感器同时满足故障检测、测量、保护的要求。具备采集三相电流、零序电流（合成）、三相相电压、零序电压（合成）的能力，满足计算有功功率、无功功率，功率因数、频率和电能量采集的功能</p>	<p>紧跟国网技术规范及各省招标要求的步伐，满足各地招标规范的要求</p>
<p>智能变送器一体化管理平台研究</p>	<p>随着发电机组用变送器的智能化改造推进，目前变送器屏大多会采用智能变送器来实现发电机组电量的采集、计算和变送输出。根据标准要求，一般参与机组调节的功率或频率信号需要“三取中”等的冗余设计，基于上述问题针对性地开发一款“智能变送器一体化管理平台”。</p>	<p>完成了展示柜，标准柜设计的设计及测试，系统和录波仪交互，包括连接录波仪和录波数据导出已完成。</p>	<p>实时采集全厂发变组智能变送器的综合交流电量外，还采集变送器内部 DAC 数据，重要通道的模拟量输出数据，同时结合录波装置采集的输入电压电流信号，对整体的输入、采集、计算、转换过程的数据全方位监测，便于分析和现场排查。</p>	<p>进一步完善公司发电厂产品，提升产品竞争力。</p>
<p>南方电网智能台区终端检测系统研究</p>	<p>随着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的加速推进，南方电网智能台区作为配电网末端智能化改造的核心节点，对终端设备的可靠性、交互能力及安全防护要求显著提升。当前，智能台区终端（如融合终端、边缘物联代理）已逐步集成“采、传、算、控”一体化功能，支撑分布式能源接入、负荷精准调控、低压拓扑自动识别等新型业务</p>	<p>完成了样机的设计及生产制造，软件常规测试功能已经设计完成并进行了测试验证，暂不支持 HPLC 深化应用及配电功能测试。</p>	<p>智能台区终端测试装置 是一款专用于南网智能台区终端的检测设备，同时具备整机功能测试、规约一致性测试、计量准确度测试和模块互操作测试等功能，搭建轻量化物联网平台镜像，实现终端与云端业务（设备管理、数据中台）的全链路贯通测试，覆盖南向设备即插即用、北向 API 接口稳定性等关键环节。</p>	<p>提升公司终端测试装置在南方电网公司的影响力。</p>

	场景为南方电网智能台区规模化建设提供技术保障，助力“双碳”目标下配电网高可靠、高弹性运行目标的实现。			
电力营销电能计量综合实训装置研究	电力基层人员的用电技术业务种类繁多，需要多种类别的实训装置实现各种功能，且各种实训装置外形各异，占地面积较大。急需一种集合多种用电技术业务实训功能且组合方便的实训装置。	电能综合计量实训装置集电能表错接线、反窃电、高供高计、高供低计电能表装表接电功能于一体，现已完成常规功能的设计、生产、调试，培训 app 待开发，目前样机已销售给临安供电公司试用。	电力营销电能计量综合实训装置研究用于基层人员的用电技术业务实训，可按照预设实训方案实现用电技术的业务仿真，可通过故障模拟系统，真实还原现场环境，提高作业人员的业务水平和作业效率。同时，后续可在装置主控、支撑单元不变的情况下，仅通过仿真单元升级实现下一代智能表、终端等新产品、新技术的深化应用等，可广泛运用于国/南网计量中心、各省市电力培训学校、电力科学研究院等。	完善公司电力培训装置系列产品。
基于液冷与智能化技术的超级充电桩检测系统研究与应用	超级充电桩以复杂的机电系统作为基础，充电功率峰值可达 250kW 及以上。为确保其能安全、快速地为车辆补充电量，需要检测设备来验证其充电效率、功率输出稳定性等功能是否达标，检测设备用于对充电桩的各项安全指标、电气性能等进行检测，如绝缘电阻试验、交流耐电压试验等，以排除安全隐患，保障使用者的生命和财产安全	准确度等级：0.05 级；电压测量范围：DC0-1500V，电流测量范围：0-1000A；自带液冷系统。设备重量 42kg；完成样机开发两台；交付客户试用测试发明专利 实用新型专利一份已完成；发明专利一份正在申请；	本项目的研发目标是通过液冷与智能化技术的结合，提升超级充电桩的检测系统性能，实现高精度、高效率的充电桩检测与监测。具体目标包括：开发一套高精度充电桩检测设备，优化液冷系统以提高散热效率，提升检测系统的实时性与可靠性，推动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的智能化、标准化建设，为充电桩的安全性、稳定性和长效性提供保障	进一步完善公司充电桩检测产品系列
融合终端边端测试仿真平台研究	国家能源局 2023 年 1 月发布了《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蓝皮书》，新型电力系统是新型能源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实现“双碳”目标的关键载体。融合终端边端测试仿真平台的研究为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中的新设备、新技术提供测试仿真环境，实现对接入电力系统的各种设备的性能及功能的全面评估，更好地应对能源	平台硬件功能除储能外基本已经完成，储能还剩和逆变器的 BMS 通信功能还在完善；软件方面：LTU 拓扑读取以及一些设备状态展示的功能在完善；	融合终端边端测试仿真平台的研究项目建成之后可测试配电网设备间全面互联、互通、互操作测试；为配电网智能应用 APP 测试仿真场景，全面感知、数据融合、满足配电网精益化管理需求，支撑能源互联网快速发展；提高了配电设备、边端交互等测试效率，检测功能全，保证检测过的设备现场出现故障概	完善公司电力仿真测试平台系列产品

	环境的变化和社会发展的需求，从而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保障供电安全 and 质量，保障电力系统的运行可靠安全可持续发展		率减少，减少劳动成本和运维成本	
充电桩实验室 3C 检测装置的研究与应用	随着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迅速，充电桩作为关键基础设施，其数量和规模不断扩大。但市场上充电桩产品质量参差不齐，部分产品存在安全隐患，国家能源局组织制定了强制性国家标准 GB39752-2024《电动汽车供电设备安全要求》，与工业和信息化部共同制定了强制性国家标准 GB44263-2024《电动汽车传导充电系统安全要求》。两项标准 2025 年 8 月 1 日起实施。通过 3C 认证，可促使企业提升产品质量和安全性，规范市场竞争秩序，淘汰劣质产品，推动充电桩行业向规模化、规范化方向发展。	1) 直流接口模拟器主板已设计完成；键盘板设计中；面板与键盘初步布局完成；2) 充电枪过温测试装置，样机已经初步完成，后续进一步调试；	本项目的研发目标是依据《GB 39752-2024 电动汽车供电设备安全要求》和《GB 44263-2024 电动汽车传导充电系统安全要求》两个标准，开发相应的对交流充电桩和直流充电桩的相关检测设备。为各检测机构，充电桩厂家提供专用设备，确保充电桩的安全性及可靠性。也为公司拓展了产品线，为公司创造更大的利润	进一步完善公司充电桩检测产品系列
6~18GHz 宽带前端	超宽带低噪放的性能验证	2025 年年底已完工	满足研发要求	1、为公司开辟了超宽带前端的领域 2、为公司以后研制超宽带前端项目打下基础。
微型封装电源模块	研发及封装多芯片电源模块，并完成性能测试及摸底验证	2025 年年底已完工	满足研发要求	替换公司自制电源模块，降低成本、提升可靠性，为公司陶封产品奠定基础
上下变频模块	实现电路高度集成，实现了产品小型化、轻量化目标	2025 年年底已完工	满足研发要求	该项目获得的技术突破，可以在多种平台上重复应用，其范围更广，项目经济效益很可观。
先进超高热导封装材料及封测技术在新一代装备中的应用	射频微波器件所用的金刚石复合材料的研制，以及 SIP 微系统的技术攻关及产线建设等。	目前项目团队建设基本完成，确定项目组核心成员，完成了高导热复合材料工艺方案、SIP 工艺路线设计方案的制定，目前正在研发试制 SIP 封装产品。	项目实施后，将具备年产 80 万片高性能金刚石复合材料的生产研制能力，以及具备年产 3000 套半导体模块的封测能力。	通过能力建设，积极开拓公司产品在高端射频微波组件、芯片封测等领域的市场。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44	165	-12.7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8.65%	18.77%	-0.12%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23	140	-12.14%
硕士	4	4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2	68	-23.53%
30~40 岁	58	60	-3.33%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44,985,592.30	52,978,217.57	75,128,195.8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18%	8.34%	6.5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1,484,392.32	719,924,649.04	18.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3,771,180.41	785,085,447.85	-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713,211.91	-65,160,798.81	265.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051,595.54	350,436,017.19	-78.0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699,455.66	17,076,696.48	337.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2,139.88	333,359,320.71	-99.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0	72,796,620.00	-17.5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405,036.21	639,647,075.43	-87.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05,036.21	-566,850,455.43	96.0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623,644.31	-298,737,287.56	129.3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17,287.40 万元，增长 265.30%，主要系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加且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减少所致，具体情况如下：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3,155.98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11,730.84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销售回款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1,380.37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收到的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4,131.42 万元，主要原因如下：

（1）购买商品、提供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2,565.78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公司采购付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 1,600.39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进行人员优化，报告期职工薪酬支出较上年同期缩减所致。

二、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33,100.72 万元，下降 99.29%，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收到出售子公司银川卧龙的股权转让尾款和业绩补偿款所致。

三、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54,444.55 万元，增长 96.05%，主要系公司贷款余额下降，报告期公司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非付现费用（信用或资产减值损失、折旧与摊销）、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或收益、非经营活动费用（财务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存货增加、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和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为 8,610.92 万元；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为 4,163.21 万元；计提固定资产及使用权资产折旧为 3,286.03 万元；计提的无形资产摊销为 186.01 万元；计提的长期费用摊销 40.47 万元；处置固定资产损失为 3,696.13 万元；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73.01 万元；财务费用为 82.92 万元；投资收益 80.47 万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836.43 万元；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77.37 万元；存货减少 8,632.98 万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减少 3,669.88 万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11,551.63 万元。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804,658.70	17.22%	主要是公司对外投资的子公司亏损	否
营业外收入	580,701.40	-12.43%		否
营业外支出	6,752,150.39	-144.51%		否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表示）	-41,632,091.20	891.00%	主要是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计提减值准备	否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109,154.36	1,842.88%	主要是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存货跌价准备以及其他流动资产的减值准备	否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961,292.31	-791.03%	主要是母公司处置闲置厂房的收益	否
其他收益	21,208,180.84	-453.89%	主要是政府补助收入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68,455,105.47	22.68%	279,342,082.29	16.32%	6.36%	
应收账款	367,523,962.87	22.62%	446,427,264.99	26.08%	-3.46%	
合同资产	0.00		0.00			
存货	336,727,125.42	20.73%	387,145,690.17	22.61%	-1.88%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9,037,337.38	0.53%	-0.53%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5,470,135.61	0.32%	-0.32%	
固定资产	278,982,096.17	17.17%	297,666,835.76	17.39%	-0.22%	
在建工程	5,676,280.83	0.35%	0.00	0.00%	0.35%	
使用权资产	247,504.67	0.02%	1,341,177.43	0.08%	-0.06%	
短期借款	20,014,202.77	1.23%	40,043,694.15	2.34%	-1.11%	
合同负债	119,478,915.77	7.35%	189,703,010.26	11.08%	-3.73%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0.00%	0.00%	
租赁负债	23,846.74	0.00%	96,868.23	0.01%	-0.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2,819,023.40	0.16%	-0.16%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19,023.40	1,751,830.11	154,381.39	-		4,570,853.51	-	0.00
金融资产小计	2,819,023.40	1,751,830.11	154,381.39	-		4,570,853.51	-	0.00
应收款项融资	18,451,120.40						6,697,316.81	11,753,803.59
上述合计	21,270,143.80	1,751,830.11	154,381.39	-		4,570,853.51	6,697,316.81	11,753,803.59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浙江涵普处置其持有浙江厚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633,195.13	7,633,195.13	抵押	银行履约保函保证金、汇票保证金等
货币资金	1,460,086.58	1,460,086.58	冻结	银行冻结存款
应收票据	3,659,891.73	3,540,622.16	抵押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固定资产	158,531,303.00	134,605,652.78	抵押	金融机构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4,175,908.40	12,395,650.01	抵押	金融机构借款抵押
合计	185,460,384.84	159,635,206.66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8,699,455.66	43,523,164.78	34.87%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浙江涵普	子公司	电力设备生产及销售	201,000,000.00	531,221,840.32	288,469,302.82	390,767,938.92	37,439,912.40	20,846,268.15
星波通信	子公司	微波通信产品生产及销售	73,000,000.00	652,997,428.66	511,413,519.52	246,850,160.44	29,920,313.00	27,222,941.5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坚定走军民业务协同发展的双翼战略，以专业技术为核心，多元业务为支撑，统筹推进技术创新、业务升级与产能建设，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与行业价值提升，为“十五五”时期高质量发展筑牢坚实基础。

在民品业务领域，紧扣国家双碳战略纵深推进与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提质增效的政策导向，衔接“十四五”电力板块升级成果，谋划“十五五”民品业务突破方向。在巩固电力检测与测量等公司传统核心业务优势、夯实市场份额的基础上，聚焦智能配电网、新能源消纳、电力数字化运维等领域，推动电力板块向多元化、数字化、智能化方向转型升级，持续提升民品业务核心竞争力与市场话语权。

在军品业务领域，以确保特殊机构客户订单高质量、按时交付为首要任务，严格恪守军品质量标准，提升交付保障能力；加快在研项目攻关、定型验证与成果转化，夯实核心技术储备；高标准推进SIP系统级封装产线建设与产能释放，提升高密度集成与自主配套能力，筑牢军品业务长期稳定发展根基，巩固并提升公司在国防科技工业领域的市场地位，助力国防现代化建设，实现军品业务在“十五五”时期的稳步升级与持续拓展。

（二）2026年经营计划

1、公司将持续强化规范运作意识，进一步健全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通过优化内部管理流程，健全风险管控机制，强化各环节合规审批，确保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合法合规、有序高效。同时，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及监管相关要求，持续提升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增强投资者信心，为公司稳健发展筑牢治理根基。

2、依托国家新型电力系统构建及工业与能源电气化转型的战略契机，布局电力板块发展，推动业务提质增效。一方面，持续深耕传统优势领域，着力巩固电力设备状态检测监测产品、电测产品等核心主营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夯实业务发展根基；另一方面，聚焦战略新兴领域，将工作重心集中于智能配电网领域相关产品的市场推广与销售，优化业务结构布局。通过上述精准策略落地，公司致力于实现电力设备板块业务在稳步发展的基础上持续突破，圆满达成业务增长既定目标。

3、有序推进通信电子各批次产品的交付、验收全流程管控，提升交付效率与验收质量，高效完成订单到收入的转化，保障业务盈利稳定性。同时，针对刚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的新客户，加大市场对接

与深度拓展力度，主动挖掘合作潜力，积极争取各类项目的实质性订单，推动业务从市场布局向成果落地高效转变，进一步拓宽业务发展空间，为公司多元化发展注入新动力。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宏观经济及产业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的下游客户涉及能源、国防等国家战略性基础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及产业政策导向关联性较高，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及产业政策的调整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影响。目前上述领域均不同程度得到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行业投入也保持在较高水平，从而带动相关产业快速发展。但如果国内宏观经济形势出现较大的变化，相关产业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则可能带来公司产品需求下降的风险，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针对可能存在的宏观及政策变动风险，公司将继续完善多元化的业务结构，具体包括多元化的产品组合、跨地区的市场布局等，从而分散可能的政策变动风险。

2、订单履行风险

公司大多数订单为下游客户根据实际需求招标后与公司签订的固定订单，根据过往经营经验履约状况良好。但公司目前也存在着有一部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的计划性订单，该些订单的履约受客户的实际生产需求计划的影响，可能在交付进度上会与合同约定发生偏差。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保持与客户的密切沟通，及时了解客户的实际需求进度，尽可能减少因客户决策因素带来合同履约不及预期的风险。

3、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所处的领域均属于国家政策支持的高景气行业，良好的政策环境和巨大的市场空间吸引了众多同行或跨行公司进入该领域，导致行业竞争的加剧。如果公司不能保持技术和服务的创新，不能持续提高产品的技术水平和质量标准，不能充分适应行业竞争环境，则将面临客户资源流失、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借助多年来在下游客户积累下来的良好形象和公司品牌，保持好与客户的沟通和服务，及时获取客户的需求信息，通过持续研发、改善产品结构、提升业务服务质量等多种举措，解决客户关注的难点、痛点，提升公司的产品市占率和客户服务水平。

4、因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可能面临投资者索赔的风险

2024 年 4 月，因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等问题，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的认定，公司将面临被投资者起诉并索赔的风险。

公司将从应诉准备、资金筹备、投资者有效沟通机制的建设等各个方面积极应对可能发生的诉讼和赔付风险，并全力配合有关部门的相关工作，确保上市公司稳健运营，积极维护投资者权益。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1、关于股东及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2 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8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职工代表董事 1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开展工作，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均由董事长召集、召开。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除战略委员会外其他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比均超过 1/2，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个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细则等相关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4、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要求信息进行披露，公司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维护公司与投资者良好关系，通过设立投资者电话专线、传真、邮箱等多种渠道，采取认真回复投资者咨询、进行网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其他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自然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保持完全独立，实行独立核算，独立承担经营责任和风险，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独立的产供销系统，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业务经营完全独立，未发生任何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的情形。

2、人员独立方面

公司独立招聘员工，建立并执行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和聘任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越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财务独立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履行纳税申报和税款缴纳义务。

4、机构独立方面

公司已建立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包括股东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并制定《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文件；同时，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5、资产独立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资产权属清晰；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技术、专利、商标、设备、房产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资产混用或共用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杨力	男	58	董事长	现任	2024年04月03日		7,320,211	0	0	0	7,320,211	不适用
			董事	现任	2014年11月26日							
唐温	男	47	董事	现任	2024		0	0	0	0	0	不适

纯					年 07 月 26 日							用
			总 经 理	现 任	2024 年 04 月 03 日							
罗媛	女	48	董 事、 副 总 经 理	现 任	2024 年 07 月 26 日		0	0	0	0	0	不 适 用
左克 刚	男	51	董 事	现 任	2023 年 07 月 10 日		13,06 9	0	0	0	13,06 9	不 适 用
杨翼 飞	女	51	独 立 董 事	现 任	2021 年 03 月 22 日		0	0	0	0	0	不 适 用
黄悦	女	42	独 立 董 事	现 任	2024 年 07 月 26 日		0	0	0	0	0	不 适 用
刘洋	男	42	独 立 董 事	现 任	2023 年 12 月 11 日		0	0	0	0	0	不 适 用
许纯 纯	女	42	职 工 董 事	现 任	2025 年 11 月 18 日		0	0	0	0	0	不 适 用
王祥	男	60	副 总 经 理	现 任	2024 年 07 月 26 日		20,60 0	0	0	0	20,60 0	不 适 用
方育 阳	男	42	董 事 会 秘 书	现 任	2024 年 08 月 28 日		0	0	0	0	0	不 适 用
			副 总 经 理	现 任	2024 年 07 月 26 日							
潘宝 鹏	男	32	财 务 总 监	现 任	2024 年 07 月 26 日		0	0	0	0	0	不 适 用
方亮	男	41	监 事 会 主 席	离 任	2021 年 03 月 22 日	2025 年 11 月 18 日	0	0	0	0	0	不 适 用
李文 斐	男	42	监 事	离 任	2017 年 11 月 13 日	2025 年 11 月 18 日	0	0	0	0	0	不 适 用
卢露 丹	女	34	监 事	离 任	2024 年 07	2025 年 11	0	0	0	0	0	不 适 用

					月 26 日	月 18 日						
合计	--	--	--	--	--	--	7,353 ,880	0	0	0	7,353 ,88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许纯纯	职工代表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1 月 18 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杨力：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 年出生，厦门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毕业，厦门大学 EMBA 在读。曾任职于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和厦门海外旅游公司、曾任厦门红相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监事、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相有限”，红相股份前身）监事、董事、厦门红相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广东银清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雷州市银清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厦门红相塑胶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盐池县华泰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唐温纯：男，1978 年 6 月出生，中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厦门市思明区第十八届人大代表，曾获“厦门市劳动模范”等荣誉称号。曾任公司行政人事部总监、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成都鼎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公司党支部书记、公司军工事业部总经理、公司董事、总经理。

3、罗媛：女，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7 年出生，厦门大学民商法学硕士。曾任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相有限”，红相股份前身）行政人事部经理、红相有限董事会秘书、公司行政人事部经理、证券部经理、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安溪县旭辉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公司行政人事总监、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厦门红相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4、左克刚：男，1974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职称。1992 年 7 月至 2003 年 9 月在舒城县南港粮食购销公司从事会计统计工作，2003 年 9 月至 2022 年在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任财务部部长，2023 年 1 月起任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总经济师职务。2023 年 7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5、杨翼飞：女，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5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厦门国家会计学院教师。分别于 1997 年、2009 年获厦门大学会计学学士、博士学位。2007 年至今在厦门国家会计学院工作。目前的主要研究方向是会计准则、报表分析、内部控制、商业模式等。目前在红相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 3 家上市公司担任独立董事职务。

6、黄悦：女，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3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厦门大学信息学院教授、博导。黄悦于 2005 年获得厦门大学学士、2010 年获清华大学博士学位。2010 年至今在厦门大学信息学院工作。目前的主要研究方向是机器学习、机器视觉、雷达信号分析等。2024 年 7 月 26 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7、刘洋：男，1983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专业本科毕业，注册信息系统审计师。2007 年 1 月至 2016 年 5 月曾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高级项目经理；2017 年 8 月至 2023 年 5 月曾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经理；2023 年 5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华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授薪合伙人。2023 年 12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8、方育阳：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83 年出生，高级工程师，山东科技大学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曾任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技术工程师、研发中心风险评价研究所所长，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安溪县旭辉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公司投资总监、红相（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盐池县华泰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监事、厦门红相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9、王祥先生：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5 年出生，浙江大学工学学士。曾任海盐电力仪表厂技术员，海盐普博电机有限公司工程师、质量部经理、制造部经理，海盐涵普电测仪器有限公司生产技术副总，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研发兼生产副总、研发中心主任，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智能电测技术研究院院长，现任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红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

10、潘宝鹏先生：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3 年出生，财务管理专业本科毕业。2017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红相股份有限公司，曾任财务管理部会计、副经理、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

11、许纯纯：女，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4 年出生，厦门大学人力资源管理本科毕业，2011 年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职工代表董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杨力	厦门红相塑胶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08年08月01日		否
杨力	厦门红砺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及总经理	2021年08月24日	2025年02月08日	否
杨力	盐池县华秦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12月26日		否
杨力	广东银清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及总经理	2024年07月04日	2025年10月09日	否
杨力	雷州市银清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及总经理	2024年07月08日	2025年09月12日	否
唐温纯	成都鼎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06月21日		否
唐温纯	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7年10月10日		否
罗媛	安溪县旭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02月23日	2025年10月21日	否
罗媛	厦门红相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02月13日		否
罗媛	杭州泓阳立德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2月13日		否
罗媛	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2月20日		否
罗媛	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05月21日		否
罗媛	厦门市云智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9月27日		
左克刚	合肥睿晶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01月06日		否
左克刚	合肥翮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1年03月02日	2025年08月13日	否
黄悦	厦门大学	教师	2010年05月10日		是
杨翼飞	厦门国家会计学院	教师	2007年07月01日		是
杨翼飞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11月30日		是
杨翼飞	国旅文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20日		是
杨翼飞	世祿泰字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1月28日	2025年10月10日	是
刘洋	深圳市华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授薪合伙人	2023年05月01日		是
王祥	海盐众普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01月15日		否
王祥	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年01月04日		是
王祥	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04月24日		是
王祥	嘉兴普博电气有	董事	2020年05月29日		否

	限公司		日		
王祥	杭州涵普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2024 年 02 月 29 日		否
方育阳	红相(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4 年 01 月 15 日		否
方育阳	盐池县华泰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12 月 26 日		否
方育阳	厦门红相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 年 02 月 13 日		否
方育阳	安溪县旭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 年 02 月 23 日	2025 年 10 月 21 日	否
潘宝鹏	合肥翮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 年 01 月 04 日	2025 年 08 月 13 日	否
潘宝鹏	合肥佳微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03 月 06 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4 月 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吴志阳、杨力、吴剑波、方亮、陈耀高、李文斐、魏荣毅、李成、丁兴号、杨翼飞、汤金木、方育阳、唐炎钊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5 号）。

2、2024 年 4 月 8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吴志阳、杨力、吴剑波、方亮、陈耀高、李文斐、魏荣毅、李成、丁兴号、杨翼飞、汤金木、方育阳、唐炎钊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24〕第 49 号）。

3、2024 年 11 月，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红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王祥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24〕第 171 号）、厦门证监局下发的《厦门证监局关于对王祥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42 号）。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同意并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董事会的授权下，负责制定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等事宜。

（2）确定依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其工作岗位、工作权责及年度绩效达成情况等考核确定并发放；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执行。

（3）实际支付情况：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际支付情况详见如下：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杨力	男	57	董事长	现任	81.99	否
唐温纯	男	47	董事、总经理	现任	97.79	否
罗媛	女	48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95.51	否
左克刚	男	51	董事	现任	42.21	否
杨翼飞	女	51	独立董事	现任	10.6	否

刘洋	男	42	独立董事	现任	10.2	否
黄悦	女	42	独立董事	现任	10.2	否
方育阳	男	42	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现任	77.12	否
潘宝鹏	男	32	财务总监	现任	76.53	否
王祥	男	60	副总经理	现任	65.69	否
许纯纯	女	41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3.33	否
方亮	男	41	监事会主席	离任	37.06	否
李文斐	男	42	监事	离任	28.59	否
卢露丹	女	34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7.81	否
合计	--	--	--	--	664.63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是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地区的发展，履行相应程序后确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杨力	6	5	1	0	0	否	3
唐温纯	6	6	0	0	0	否	3
罗媛	6	6	0	0	0	否	3
左克刚	6	3	3	0	0	否	3
杨翼飞	6	5	1	0	0	否	3
黄悦	6	3	3	0	0	否	3
刘洋	6	4	2	0	0	否	3
许纯纯	1	1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职责。董事会严格依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治理制度规范运作，认真审议公司重大事项，科学决策、审慎履职。董事们密切关注公司经营发展状况及规范运作情况，结合公司实际，针对内部治理优化、战略规划实施及经营管理等重要事项提出了专业意见和建议。董事会通过充分讨论、科学论证，依法依规作出决策，并对决议执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切实保障公司治理规范高效、决策科学合理，全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杨翼飞、左克刚、刘洋	4	2025年04月20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5、《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7、《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提交董事会审议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0、《关于〈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所涉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1、《关于〈2024 年度内部审计部工作报告〉的议案》； 12、《关于〈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与会委员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同意将相关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5年04月25日	1、《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关于内部审计部 2025 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及 2025 年第二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与会委员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同意将相关事项提交	无	无

					董事会审议。		
			2025年08月16日	1、《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内部审计部2025年第二季度工作总结及第三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与会委员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同意将相关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5年10月23日	1、《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关于内部审计部2025年第三季度工作总结及第四季度工作计划的议案》。	与会委员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经过充分沟通，同意将相关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黄悦、杨翼飞、杨力	2	2025年04月20日	2025年4月20日，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审核、考察，未发现存在《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各委员无异议，一致通过。	无	无
			2025年11月18日	参加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在认真审阅了有关资料后，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切实履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责。	各委员无异议，一致通过。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洋、杨翼飞、杨力	2	2025年04月20日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2024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情况进行检查，并审核通过公司第六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意见。	各位委员无异议，一致通过。	无	无
			2025年10月23日	《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因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三名委员中有两名是独立董事需回避表决，参与表决人数未达到全体委员的过半数，故该议案直接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无	无
战略委员会	杨力、唐温纯、罗媛、左克刚、刘洋（独立董事）、黄悦（独立董事）	1	2025年04月20日	《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各位委员无异议，一致通过。	无	无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95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7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77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7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89
销售人员	77
技术人员	383
财务人员	23
行政人员	100
合计	77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15
本科	352
大专	237
高中及以下	168
合计	772

2、薪酬政策

为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根据相关规定，结合具体情况，公司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实行结构性薪酬体系。薪酬构成包括固定工资、浮动工资、保险与福利三部分，并实行绩效考核机制。公司在实践的基础上，对考核指标不断进行优化，加强对考核员工存在问题的反馈，提出解决和改进方法，对一些关键岗位和重大问题，做到二次或多次考核，多次反馈。将员工的收入与公司的发展和员工的绩效以及员工价值创造紧密联系，更加有效调动全体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

3、培训计划

公司依据企业文化与长期战略规划、年度经营管理和岗位技能、专业技能的实际需要，制定年度培训计划，使公司培训持续健康有序开展，逐步形成与企业的发展相适应、符合员工成长规律的多层次、分类型、多形式的培训格局，有效配合公司战略发展，推动公司经营目标实现。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利分配政策及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制定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14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4 年度业绩亏损，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和资金需求，以及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拟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08,520,298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可分配利润（元）	-746,231,799.59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193,764.63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00 元，加上 2025 年初未分配利润-726,883,653.57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746,231,799.59 元，公司盈余公积金余额为 55,643,773.30 元，公司资本公积为 1,381,247,471.97 元。

鉴于公司 2025 年度业绩亏损，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和资金需求，以及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拟定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制衡、相互协调，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各项职责。公司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经理层对董事会负责，形成了合理的分工和制衡，保证了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机构设置和运行机制的有效和规范。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以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促进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

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结构建立情况，公司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等重要的决策制度，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以促进治理结构各司其职、规范运作。

根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根据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7.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7.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重大缺陷：（1）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监督无效；（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3）外部审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其他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缺陷。</p> <p>2、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程序；（4）对于期末的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虽未达到重大缺陷标准，但影响财务报告达到合理、准确的目标。</p> <p>3、一般缺陷：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p>1、重大缺陷：（1）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2）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3）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偏离预期目标。</p> <p>2、重要缺陷：（1）公司决策程序导致一般性失误；（2）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3）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偏离预期目标。</p> <p>3、一般缺陷：（1）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2）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3）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偏离预期目标。</p>
定量标准	<p>1、重大缺陷：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geq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10%且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geq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3%且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p> <p>2、重要缺陷：财务报表潜在错报金额介于一般缺陷和重大缺陷之间。</p> <p>3、一般缺陷：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leq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5%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leq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1%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p>	<p>1、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geq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3%。</p> <p>2、重要缺陷：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3%。</p> <p>3、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leq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红相股份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一）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1、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健全、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利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互相制衡的完整的议事、决策、授权、执行的公司治理体系。

2、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设置专人直线接听投资者电话、

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

3、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实施企业人才战略，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积极做好员工的健康管理工作，内部实行员工工作机会平等；在薪酬福利方面，建立较为完善的薪酬考核体系，激励机制及人才选拔机制，提高员工的福利待遇，建立健全规范的员工社会保险管理体系，促进劳资关系的和谐稳定；在培训管理方面，持续开展员工培训工作，通过培训提升员工技能，提高组织和个人的应变、适应能力，提高工作绩效水平和工作能力。

4、依法经营

“依法纳税、合规经营”是公司践行社会责任的重要基石，也是公司诚信经营理念的重要体现。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税务基础管理、降低税务风险、提高全员纳税意识和税法遵从度，提升税务工作合法、合规性。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自银川卧龙股权交割日起，本承诺人承诺放弃铁路牵引变压器业务市场，保证不以任何直接或间接方式从事铁路牵引变压器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本承诺人控制的卧龙电气集团北京华泰变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变压器”）、卧龙电气烟台东源变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源变压器”）、卧龙电气集团浙江变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变”）等所有关联公司或机构均不得以任何直接或间接方式从事牵引变压器业务；自银川卧龙股权交割日起，本承诺人计划在两年内，通过合法合规方式逐步剥离卧龙电气除银川卧龙以外变压器资产，不再从事电力变压器的生产和销售业务。</p> <p>2、本承诺人保证上述承诺为真实、准确及完整的，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不准确或不完整的，本承诺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17年09月01日	长期履行	正在履行中
	陈剑虹；张青；吴松；徐建平；王长乐；刘宏胜；陈小杰；左克刚；胡万云；谢安安；王加玉；王延慧；魏京保；奚银春；蒋磊；袁长亮；刘朝；刘玉；邢成林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红相电力、星波通信及红相电力其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将严格避免向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拆借、占用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或采取由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上市公司资金；</p> <p>2、对于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与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与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p>	2016年11月29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p>及红相电力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人在红相电力权力机构审议涉及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将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且交易须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p> <p>4、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红相电力或其控股子公司损失的，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损失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p>			
陈剑虹；张青；吴松；徐建平；王长乐；刘宏胜；陈小杰；左克刚；胡万云；谢安安；王加玉；王延慧；魏京保；奚银春；蒋磊；袁长亮；刘朝；刘玉；邢成林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红相电力、星波通信及红相电力其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不会在中国境内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与红相电力、星波通信及红相电力其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p> <p>2、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红相电力、星波通信及红相电力其他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红相电力、星波通信及红相电力其他控股子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渡于红相电力、星波通信及红相电力其他控股子公司。</p> <p>3、本人若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给红相电力及其相关方造成损失的，本人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p>	2016年11月29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自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一致行动人不会通过任何方式谋求对红相电力的控制权地位。	2017年10月13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不再继续向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	2017年10月13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卧龙电气同意在实际业绩考核过程中，将剔除2016年度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估计变更对业绩承诺的影响，即使用2016年调整前的会计估计对承诺期内实际业绩进行调整，以落实业绩考核安排。	2017年04月12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1、电机及控制装置业务为公司的核心业务，是公司集中优势资源重点发展的产业。公司不存在退出电机及控制业务的任何安排。</p> <p>2、关于变压器业务，公司已承诺自银川卧龙股权交割日起，不以任何直接或间接方式从事铁路牵引变压器业务，且在两年内通过合法合规方式逐步剥离公司除银川卧龙以外变压器资产，不再从事电力变压器的生产和销售业务。</p> <p>3、除变压器以外的公司其他非核心业务，为更好地服务于公司聚焦电机及控制业务的战略思路，公司拟选择合适时机以合法合规方式处置。</p> <p>4、公司不存在通过剥离资产方式以致使公司成为无实际业务的控股型公司的计划或相关情形。</p>	2017年04月12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红相电力、银川卧龙及红相电力其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严格避免向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拆借、占用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或采取由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上市公司资金；</p> <p>2、对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与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与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红相电力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公司在红相电力权力机构审议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将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且交易须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p> <p>4、本公司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红相电力或其控股子公司的损失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p>	2016年11月29日	长期履行	正在履行中

陈建成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自银川卧龙股权交割日起，本承诺人承诺放弃铁路牵引变压器业务市场，保证不以任何直接或间接方式从事铁路牵引变压器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本承诺人控制的卧龙电气集团北京华泰变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变压器”）、卧龙电气烟台东源变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源变压器”）、卧龙电气集团浙江变压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变”）等有关联公司或机构均不得以任何直接或间接方式从事牵引变压器业务；自银川卧龙股权交割日起，本承诺人计划在两年内，通过合法合规方式逐步剥离卧龙电气除银川卧龙以外变压器资产，不再从事电力变压器的生产和销售业务。</p> <p>2、本承诺人保证上述承诺为真实、准确及完整的，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不准确或不完整的，本承诺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17年09月01日	长期履行	正在履行中
陈建成	其他承诺	自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本人一致行动人不通过任何方式谋求对红相电力的控制权地位。	2017年10月13日	长期履行	正在履行中
陈建成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红相电力、银川卧龙及红相电力其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将严格避免向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拆借、占用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或采取由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上市公司资金；</p> <p>2、对于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与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与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红相电力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人在红相电力权力机构审议涉及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关联交易事项时将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且交易须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p> <p>4、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红相电力或其</p>	2016年11月29日	长期履行	正在履行中

		控股子公司损失的，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损失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陈剑虹	其他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之后，本人不再对星波通信拥有控制权，红相电力将作为星波通信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按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职权； 2、本人作为星波通信的小股东，在符合红相电力及星波通信核心利益，且不影响星波通信持续稳定经营的基础上，同意星波通信达成的各项合法有效的董事会及股东会决议； 3、在星波通信日常经营及重大事项决策过程中，若需本人配合出具相关文件，本人将尽力配合，以确保星波通信公司治理和生产经营的稳定性。	2017年10月13日	长期履行	正在履行中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不再继续向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	2017年10月13日	长期履行	正在履行中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相关人员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管理条例》、《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实施办法》、《中共中央保密委员会办公室、国家保密局关于国家秘密载体保密管理的规定》、国防科工局《涉军企事业单位重组上市军工事项审查暂行办法》（科工财审[2014]1718号）、《军工企业对外融资特殊财务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科工财审[2008]70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星波通信相关保密规章的规定。 2、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收购星波通信股权事宜完成后，本公司将按照相关国防、军工、保密要求修改《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增设保军特别条款，增加保密工作制度、军工关键设备设施管理、核心管理人员变动、国防专利申请等相关内容，使《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符合国防、军工、保密相关规定，并向相关主管部门报备。 3、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收购星波通信股权事宜完成后，本公司将根据国防、军工、保密相关规定要求制定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保密制度。 4、本公司承诺在本次收购星波通信股权事宜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相关人员将在适当的时机申报相关保密资质和资格并获得相述资质和资格，使本公司在有效控股星波通信的同时符合国防、军工、保密的相关规定。	2016年06月23日	长期履行	正在履行中
杨保田;杨成	关于同业竞争、关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身份影响银	2016年11月30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

	<p>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川卧龙、星波通信的独立性，保持银川卧龙、星波通信及其下属子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不利用银川卧龙、星波通信及其下属子公司违规向本人及本人所投资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占用银川卧龙、星波通信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资产；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银川卧龙、星波通信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实际控制人身份谋取不当的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银川卧龙、星波通信及其下属子公司及星波通信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减少并规范与红相电力、银川卧龙、星波通信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损害银川卧龙、星波通信、红相电力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红相电力、银川卧龙、星波通信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损失。</p>			<p>中</p>
<p>杨保田;杨成</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未从事与红相电力、银川卧龙、星波通信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 2、在作为红相电力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避免从事任何与红相电力、银川卧龙、星波通信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相同或相似且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损害红相电力、银川卧龙、星波通信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利益的活动。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遇到红相电力、银川卧龙、星波通信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主营业务范围内的业务机会，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该等合作机会让予红相电力、银川卧龙、星波通信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p>	<p>2016年11月30日</p>	<p>长期履行</p>	<p>正常履行中</p>

			3、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红相电力、银川卧龙、星波通信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造成的损失。			
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公司不利用控股股东的身份影响银川卧龙、星波通信的独立性，保持银川卧龙、星波通信及其下属子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完整性和独立性；不利用银川卧龙、星波通信及其下属子公司违规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投资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违规占用银川卧龙、星波通信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资产；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银川卧龙、星波通信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控股股东身份谋取不当的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银川卧龙、星波通信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利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减少并规范与银川卧龙、星波通信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不损害银川卧龙、星波通信的合法权益。 2、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2016年11月30日	长期履行	正在履行中	
何东武;吴国敏;席立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红相电力、银川卧龙及红相电力其他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将严格避免向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拆借、占用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或采取由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上市公司资金； 2、对于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与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与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红相电力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	2016年11月29日	长期履行	正在履行中	

			<p>益；</p> <p>3、本人在红相电力权力机构审议涉及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影响的企业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将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且交易须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p> <p>4、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红相电力或其控股子公司损失的，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损失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p>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公司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和回购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作出的有关违法事实认定的当日进行公告，并在 5 个工作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审议具体回购方案；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公司股票的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然后启动并实施股份回购程序。</p>	2015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杨保田;杨成	股份回购承诺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保田、杨成承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且本人将依法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人公开发售的股份。购回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公司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购回价格和购回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本人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有关违法事实认定的 5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购回方案并予以公告。</p>	2015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p>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用账户进行存储，做到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厦门红相</p>	2015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接受保荐机构、开户银行、证券交易所和其他有权部门的监督。			
	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该章程（草案），公司上市后的股利利润分配政策在保留原股利分配政策中的一般性规定外，进一步增加如下规定：</p> <p>1、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p> <p>公司实施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p> <p>2、公司的利润分配形式</p> <p>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回报股东。</p> <p>3、公司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p> <p>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现金分红，但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也可根据盈利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p> <p>4、公司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p> <p>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并且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p> <p>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p>（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p> <p>（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p> <p>（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p> <p>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p>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履行	正在履行中

		<p>理。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p> <p>（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金额超过 3000 万元；</p> <p>（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p> <p>5、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若公司快速成长，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方案。</p> <p>6、利润分配应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当期的经营情况和项目投资的资金需求计划，在充分考虑股东利益的基础上正确处理公司的短期利益与长远发展的关系，制定合理的利润分配方案。 董事会按照利润分配政策制订利润分配方案后，应当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 1/2 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因特殊情况导致利润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政策不一致的，须经全体董事 2/3 以上表决通过，并须获得全体独立董事的同意，且董事会还应在相关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修改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且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表决通过；因特殊情况导致利润分配方案与利润分配政策不一致的，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并且相关股东大会会议应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公众投资者参与利润分配决策提供便利。 股东大会对股利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p> <p>7、利润分配规划的制定和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应当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由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p>			
--	--	---	--	--	--

		<p>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制定相应的《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和《利润分配方案》。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p> <p>公司可以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分红回报规划进行适当且必要的调整。调整分红回报规划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不得与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相抵触。分红回报规划的调整由董事会提出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p> <p>公司未来三年的分红回报规划为进一步明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对利润分配工作的规划安排，细化《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公司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4~2016年）》，主要内容如下：</p> <p>1、公司制定未来分红回报规划考虑的因素</p> <p>公司着眼于长远的和可持续的发展，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发展目标，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从而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p> <p>2、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原则</p> <p>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坚持现金分红为主这一基本原则，且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p> <p>3、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的具体分红回报规划</p> <p>（1）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p> <p>（2）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p> <p>（3）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公司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p>		
--	--	---	--	--

		<p>(4)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p>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p> <p>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p> <p>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p> <p>4、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p> <p>(1)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利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以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回报计划。</p> <p>(2) 公司保证调整后的分红回报规划不违反以下原则:即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且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p> <p>(3) 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p>			
杨保田;杨成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做出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维护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杨保田、实际控制人杨保田及杨成已于 2012 年 3 月 10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杨力已于 2012 年 6 月 15 日向公司提交了书面承诺函,承诺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将履行下列承诺:</p> <p>1、本人将不会投资于任何与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p> <p>2、本人保证将促使本人控股的除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其他企</p>	2015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p>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p> <p>3、本人所参股之企业，如从事与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本人将避免成为该等企业的控股股东或获得该等企业的实际控制权；</p> <p>4、如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此后进一步拓展产品或业务范围，本人控股的除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如本人控股的除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与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本人将促成所控股的除红相电力及其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采取措施，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红相电力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包括但不限于：</p> <p>（1）停止生产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p> <p>（2）停止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p> <p>（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p> <p>（4）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本公司来经营。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红相电力及红相电力其他股东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p>			
<p>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p> <p>若本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成功，将获取募集资金并扩大公司股本规模，但募集资金到位当期无法立即产生效益，因此会影响公司该期间的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同时，若公司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后未能实现募投项目计划贡献率，且公司原有业务未能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有可能在短期内会出现下降，请投资者注意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下：</p> <p>1、加快募投项目实施，提升投资回报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于一次设备状态检测、监测产品生产改造项目，计量装置检测、监测设备生产改造项目，研发中心扩建项目以及补充营运资金，募投项目的实施可以有效解决产能瓶颈，提升销售规模。公司已对上述募投项目进行可行性研究论证，符合行业发展趋势，若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将大幅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实施，提升投资回报，降低上市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p>	<p>2015年02月17日</p>	<p>长期履行</p>	<p>正常履行中</p>	

		<p>风险。</p> <p>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用账户进行存储，做到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接受保荐机构、开户银行、证券交易所和其他有权部门的监督。</p> <p>3、保持并发展公司现有业务 本公司主要从事电力设备状态检测、监测产品和电能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服务。未来，公司将充分利用智能电网建设所带来的机遇，立足自己的优势产品，突出发展重点，保持并进一步发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以降低上市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p>				
	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厦门市大学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其他承诺	长江保荐、致同会计师、尚公律师、大学评估所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他人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杨保田;杨成;杨力;尹久远;陈守德;陈耀高;林庆乙;罗媛;马露萍;唐炎钊;王新火;吴志阳;	其他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杨保田;杨成	其他承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做出的关于承担发行人因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交不规范而可能受到的一切损失的承诺 针对公司可能面临的因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交不规范而可能受到有关主管部门追缴或处罚等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杨保田和杨成已作出承诺：“若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因上市前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交不规范而受到有关主管部门的追缴或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以此为由向公司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得主管部门支持，则公司利益受到的一切损失均由杨保田及杨成全额承担，且杨保田与杨成之间互相承担连带责任”。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杨保田;杨成; 杨力	其他承诺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并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吴志阳	股份减持承诺	在公司上市后将严格遵守所做出的股份锁定及减持限制措施承诺,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25%,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并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履行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杨成	其他承诺	2024年4月26日,实际控制人杨成先生出具的《自愿承担未来上市公司一定民事赔偿额的承诺》,为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稳定市场预期,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杨成先生自愿承担未来上市公司可能产生的一定民事赔偿额,相关承诺事项具体如下: 1、代承担金额:若公司因《行政处罚决定书》所涉违法行为被投资者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民事诉讼或其他形式的赔偿要求,且被人民法院判决或其他有权机构确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的,杨成自愿在人民法院生效民事判决或其他有权机构确认的公司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金额中,替代公司向前述生效民事判决或其他有权机构确定的权利人(下称“投资人”)承担8,000万元的金额。本人替上市公司承担的上述赔偿金额,作为对上市公司的捐赠,不再向上市公司追偿。 2、承担时点:前述人民法院生效民事判决或其他有权机构确定的履行期限之内,即杨成将在上市公司收到生效民事判决或其他有权机构作出的决定后,在生效民事判决确定或其他有权机构作出决定的公司履约期限之内,将对应金额支付至上市公司指定账户或经上市公司确认的其他账户。 3、资金来源:杨成确保用于前述替代公司向投资人承担的民事赔偿金额均系本人合法自筹资金。 4、履约保障:为担保本承诺事项的履行,杨成同意将所持公司的2,000万股股份质押给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红相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质权人”)。若杨成未按照本承诺第1点、第2点约定将相应款项支付至上市公司指定账户或其确认的其他账户,则质权人将依法处置该等股份,处置所获资金将直接用于上市公司向投资人承担民事赔偿。杨成同	2024年04月26日		正常履行中

			意，配合质权人在本承诺函出具的 15 个工作日内办理相应股份的质押登记手续。 5、除上述具体措施外，杨成后续将尽最大可能配合并支持上市公司履行未来可能的民事赔偿责任，以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6、上述承诺一经做出，即不可撤销。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年通过投资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及孙公司

子（孙）公司全称	子（孙）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合肥佳源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合肥	奚银春	技术服务与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等	50.00

2、本年通过注销减少的子公司情况

子（孙）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厦门红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厦门	杨成	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	200 万元
安溪县旭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泉州	罗媛	电力工程总承包及电力设施维修等	500.00 万元
广东银清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湛江	杨力	电力工程总承包及电力设施维修等	500.00 万元
雷州市银清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雷州	杨力	电力工程总承包及电力设施维修等	500.00 万元
合肥翩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1.00	51.00	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合肥	潘宝鹏	军品贸易	1,000.00 万元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林、张境芳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说明

1、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状态、发展需求及整体审计工作需要，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经履行公司选聘程序，公司拟聘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外部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拟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2、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2025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外部审计机构。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 号）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拟变更审计机构的事项均不存在异议。

3、公司 2025 年审计费 200 万元，较 2024 年审计费 260 万元下降了 23.08%，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数量减少，审计工作量相应减少。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由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司农会计师事务所一并提供。此外，公司未聘请其他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未聘请财务顾问或保荐人。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 计负债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 审理结果及 影响	诉讼(仲 裁)判决 执行情况	披露 日期	披露 索引
柴**与红相股份等证券虚假陈 述责任纠纷的案件（（2025） 闽 02 民初 735 号）	1.32	是	一审上诉中	---	---		

杨**与红相股份等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的案件（（2025）闽 02 民初 736 号）	0.7	是	一审上诉中	---	---		
夏**与红相股份等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的案件（（2025）闽 02 民初 737 号）	16.97	是	一审上诉中	---	---		
李**与红相电力（上海）有限公司劳动纠纷案件	21.89	否	二审	---	---		
浙江今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红相股份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案件	53.12	否	一审拟上诉	---	---		
李**与红相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案件	5	否	已完结	裁定 5 万属于劳动争议范畴，未经前置程序，不符合起诉条件，驳回红相股份有限公司的起诉	无需执行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租赁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位置	用途	租金	期限
1	红相股份	厦门新日精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南投路3号1002单元	办公	2024.1.1-2025.12.31 租金 112,411.42 元/月	2021.1.1-2025.12.31
2	红相股份	厦门新日精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南投路3号1002单元	办公	65,031.4 元/月	2026.1.1-2026.4.30
3	红相股份	北京瑞聚德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南滨河路31号华享大厦1幢718号房	办公	8760 元/月	2024.11.1-2025.10.31
					7,008 元/月	2025.11.1-2026.10.31
4	厦门舒菲娅化妆品有限公司	红相股份	美溪道思明工业园38号102单元、202单元、302单元、402单元、502单元	办公	198,649.92 元/月	1、原租赁 2023.1.1-2026.12.31 2、分楼层解除租赁协议 2023.1.1-2025.4.30(102单元、202单元、502单元)； 2023.1.1-2025.7.31(302单元、

						402 单元)。
5	中科安盾(厦门)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红相股份	厦门市同安区美溪道思明工业园 37 号 301 单元之二	办公	9,972 元/月	2024.7.1-2026.6.30
6	星波通信	陈晨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南二环 154 号易和蓝钻小区 B 座 2 单元 1505 室	办公	2,600 元/月	2025.6.15-2026.6.14
7	星波通信	谭浩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习友路香槟花园 20 幢 1601 室	住宅	4,100/月	2025.8.23-2026.8.22
8	合肥雷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星波通信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玉兰大道 767 号机电产业园西四路 11 号	办公	65,161.84 元/月	2018.03.01-2025.12.31
					20,265/月	2026.1.1-2030.12.31
9	星波通信	范晓婉	合肥市高新区玉兰大道保利梧桐语 10 栋 1 单元 1601 室	住宅	2,800/月	2024.09.18-2025.09.17
10	涵普电力	北京自如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丰台区嘉园一里 29 号楼 1204 号	办公	110,280/年	2025.9.14-2026.9.13
11	涵普电力	苏州正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新区润捷大厦 1 号楼 1903-1906 室	办公	388,856.4/年	2025.1.1-2025.12.31
12	涵普电力	朱亚芳	苏州市虎丘区佳林花苑 41 幢 401 室	住宿	51,600/年	2024.5.20-2025.5.19
13	涵普电力	纪文	杭州市余杭区大华海派沁园 5-1-803 室	住宿	50,520/年	2023.8.1-2026.7.30
14	涵普电力	黄艳丽	广西省南宁市江南区星光大道 46 号江南馨园 5 栋 1 单元 1102 号	办公	52,200/年	2024.1.11-2025.1.10
15	涵普电力	徐丽娜	广东省广州市珠海区艺景路锦豪街 4 号 603 房号	办公	105,600/年	2024.4.20-2025.4.20
16	涵普电力	张振举	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南厂路都市新天地 7 号楼 1 单元 16 楼 2 号	办公	30,000/年	2024.3.1-2025.3.1
17	涵普电力	禚文赐	海南省海口市府城镇龙昆南路金桃园长兴大厦 1801A 房	办公	20,400/年	2024.4.1-2025.3.31
18	涵普电力	王俊周	广西省南宁市良庆区龙佑街 2 号云星时代广场 1 号楼 1417 室	办公	16,800/年	2025.1.6-2026.1.5
19	涵普电力	广州富云山物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生生广场 1001 号	办公	48,544.8/年	2025.4.1-2025.9.30
20	涵普电力	广州云山居物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开创大道生生广场 1001 号	办公	48,544.8/年	2025.10.1-2026.3.31
21	涵普电力	金旭东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吴井街道办事处龙湖天琅中心 1 栋 1 单元 9 层 906 号	办公	41,640/年	2025.4.1-2026.3.31
22	涵普电力	杭州国丰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拱墅区正德里街 585 号拱丰大厦 1 幢 901 室	办公	100,862.6/年	2025.8.20-2026.8.19
23	嘉兴普博电气有限公司	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海盐县武原街道长安北路 678 号二号楼 1 楼	生产	72,000/年	2023.2.1-2028.1.31
24	嘉兴普博电气有限公司	海盐滨海置业有限公司	海盐县西塘桥街道海港大道 1817 号创客中心 1205 室	办公	22,128/年	2025.11.1-2026.10.31
25	成都鼎屹	成都亚光电子系统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区天虹路 5 号 1 栋 5 层	研发、生产、办公	268,598.4/年	2025.1.15-2026.1.14
					22383.2 元/月	2026.1.15-2027.1.14
26	成都鼎屹	成都亚光电子系统有限公司	成都高新区天虹路 5 号 6 栋 1 层局部	生产	24,000/年	2025.7.1-2026.6.30
27	厦门红相智能电力有限公司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同安区美溪道思明工业园 37 号 301 单元之三	办公	1,375.50 元/月	2024.8.19-2026.8.31

- 1、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重大房屋租赁。
- 2、报告期内，序号第 9、12、14、15、16 号房屋到期后不再续租。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银川卧龙	2022 年 04 月 28 日	4,000	2022 年 11 月 10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主合同约定的各笔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分别计算，每一笔主债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是	是
星波通信	2023 年 04 月 29 日	3,000	2024 年 01 月 12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是	是
星波通信	2024 年 04 月 29 日	4,000	2024 年 10 月 31 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按乙方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	是	是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星波通信	2025年04月22日	4,000	2025年10月23日	4,000	连带责任保证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按乙方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347.3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267.23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347.3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267.23					
全部担保余额(即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6%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确认实际控制人自愿承担上市公司一定民事赔偿额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2025-1-24	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关于确认实际控制人自愿承担上市公司一定民事赔偿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025-4-22	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2025-4-22	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2025-4-22	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公司实际控制人被取保候审	2025-7-30	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被取保候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修订《公司章程》及制订、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	2025-10-29	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制订、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	2025-10-29	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及调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2025-11-18	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职工董事及调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713,368	2.70%	0	0	0	-8,197,958	-8,197,958	5,515,410	1.08%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3,713,368	2.70%	0	0	0	-8,197,958	-8,197,958	5,515,410	1.0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713,368	2.70%	0	0	0	-8,197,958	-8,197,958	5,515,410	1.08%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94,806,930	97.30%	0	0	0	8,197,958	8,197,958	503,004,888	98.92%
1、人民币普通股	494,806,930	97.30%	0	0	0	8,197,958	8,197,958	503,004,888	98.9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508,520,298	100.00%	0	0	0	0	0	508,520,298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完成换届选举工作，公司原副董事长吴志阳先生因换届选举离任，其持有的 8,197,958 股全部转入高管锁定股；报告期内，原副董事长吴志阳先生离任已满 6 个月，其持有的股份均解除高管锁定股限售，高管锁定股合计减少 8,197,958 股。综上，报告期内，公司高管锁定股减少 8,197,958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吴志阳	8,197,958	0	8,197,958	0	高管锁定股	2024 年 7 月 26 日届满离任，离任已满 6 个月，根据相关规则及实际情况解除全部高管锁定股。
左克刚	9,802	0	0	9,802	高管锁定股	每年初按持股总数 25%解除限售。
杨力	5,490,158	0	0	5,490,158	高管锁定股	每年初按持股总数 25%解除限售。
王祥	15,450	0	0	15,450	高管锁定股	每年初按持股总数 25%解除限售。
合计	13,713,368	0	8,197,958	5,515,41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1,55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9,4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保田	境内自然人	11.76%	59,780,469	0	0	59,780,469	质押	11,000,000	
杨成	境内自然人	5.32%	27,039,835	0	0	27,039,835	质押	20,000,000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8%	19,746,715	-5,370,000	0	19,746,715	不适用	0	
吴志阳	境内自然人	1.61%	8,197,958	0	0	8,197,958	不适用	0	
杨力	境内自然人	1.44%	7,320,211	0	5,490,158	1,830,053	质押	7,320,000	
张青	境内自然人	1.24%	6,314,332	0	0	6,314,332	不适用	0	
胡芳绒	境内自然人	0.91%	4,645,439	3,520,539	0	4,645,439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71%	3,601,767	2,834,331	0	3,601,767	不适用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60%	3,035,070	1,541,404	0	3,035,070	不适用	0	
UBS AG	境外法人	0.56%	2,861,184	1,958,084	0	2,861,184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	无								

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杨保田与杨成系父子，杨成与杨力系兄弟关系。杨保田、杨成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86,820,304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7.08%，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公司前 10 名股东与公司两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成、杨保田及关联方杨力，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3、除前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杨保田	59,780,469	人民币普通股	59,780,469
杨成	27,039,835	人民币普通股	27,039,835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746,715	人民币普通股	19,746,715
吴志阳	8,197,958	人民币普通股	8,197,958
张青	6,314,332	人民币普通股	6,314,332
胡芳绒	4,645,439	人民币普通股	4,645,439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3,601,767	人民币普通股	3,601,767
BARCLAYS BANK PLC	3,035,070	人民币普通股	3,035,070
UBS AG	2,861,184	人民币普通股	2,861,184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2,819,488	人民币普通股	2,819,488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杨保田与杨成系父子，杨成与杨力系兄弟关系。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公司两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成、杨保田及关联方杨力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杨保田	中国	否
杨成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杨成先生：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1 年出生，厦门大学统计学硕士。曾先后任厦门红相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红相有限副总经理、红相有限董事长、总经理、红相电力澳大利亚有限公司董事、中宁县银变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吴忠市红寺堡区银变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卧龙电气银川变压器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厦门红智先锋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红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厦门红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厦门红相软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红相电力（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厦门红相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厦门红砺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p> <p>杨保田先生：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30 年出生，厦门大学计划统计专业本科。杨保田先生于 1990 年退休，退休前一直任教于厦门大学；曾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05 年 7 月至 2008 年 1 月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相有限”，红相股份前身）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8 年 1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红相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08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公司董事。</p>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杨成	本人	中国	否
杨保田	本人	中国	否
杨力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p>杨成先生：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1 年出生，厦门大学统计学硕士。曾先后任厦门红相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红相有限副总经理、红相有限董事长、总经理、红相电力澳大利亚有限公司董事、中宁县银变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吴忠市红寺堡区银变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卧龙电气银川变压器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厦门红相智能电力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红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厦门红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厦门红相软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红相电力（上海）有限公司董事、厦门红相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厦门红砺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p> <p>杨保田先生：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30 年出生，厦门大学计划统计专业本科。杨保田先生于 1990 年退休，退休前一直任教于厦门大学；曾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05 年 7 月至 2008 年 1 月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相有限”，红相股份前身）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8 年 1 月至 2008 年 11</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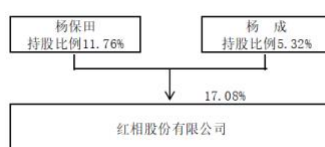
	<p>月任红相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08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公司董事。</p> <p>杨力：男，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8 年出生，厦门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毕业，厦门大学 EMBA 在读。曾任职于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和厦门海外旅游公司、曾任厦门红相电力设备有限公司监事、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相有限”，红相股份前身）监事、董事、广东银清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雷州市银清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厦门红相塑胶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盐池县华泰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p>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司农审字[2026]2500828001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林、张境芳

审计报告正文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相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红相股份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红相股份，并遵守了独立性准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规定，同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红相股份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电力检测及电力设备、通信电子等产品以及相关技术服务收入等。2025 年度红相股份的营业收入为 727,350,849.36 元。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9 及附注五、40。

由于营业收入金额重大，是红相股份的关键业绩指标，从而存在红相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评估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获取红相股份与主要客户之间签订的合同协议，并对合同协议的关键条款进行检查，评价红相股份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3）对主要客户、产品的收入以及毛利情况执行分析程序，识别销售业务是否存在异常；
- （4）对于合同金额较大的项目，要求红相股份提供客户的招投标信息、合同等信息，检查收入的真实性；
- （5）针对产品设备类的销售收入明细进行抽样检查，并核对至相应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增值税专用发票、物流单据、客户签收或验收文件、回款单据等收入支持性文件，以确认销售收入的真实性；
- （6）对于技术服务收入，通过检查合同条款了解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检查红相股份的派工记录、技术人员差旅报销发票、服务合同的成果资料、客户验收记录等资料，以确认技术服务收入的真实性；
- （7）对于电费销售收入，通过检查核对相应的销售合同、电费结算单，以确认电费收入的真实性；
- （8）检查主要客户工商资料，并对重要客户执行访谈程序，了解客户采购的合理性以及客户结算和付款的具体流程，核实交易对手的真实性以及业务的合理性，并核查交易对手方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9）选取样本，对当期收入金额实施函证程序，并对未回函的营业收入执行替代性程序；
- （10）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选取样本检查至物流单据、客户签收单、验收单、销售回款等收入支持性文件，以评估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11 和五、3 和十六、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红相股份应收账款余额 457,248,602.86 元，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89,724,639.99 元。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价与应收账款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了解和评估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计算模型及其关键参数假设的合理性以及所运用的历史数据是否正确，评价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及一贯性；

（3）结合工商信息检索平台查询结果，了解管理层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相关事项背景及相关文件，评估计提比例的合理性；

（4）考虑红相股份同类应收账款历史实际发生坏账情况，结合客户信用和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因素，评估管理层应收账款组合的划分和对各组合进行减值评估的方法是否恰当；

（5）测试应收账款账龄明细表的准确性，并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分组情况，获取红相股份对不同组合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计算过程，验证其计算是否准确；

（6）选取样本对客户进行函证，函证内容包括对客户期初、期末应收账款的余额，检查客户的工商信息并与发函地址、信息核对，检查函证信息是否准确，对未回函的实施替代性测试程序；

（7）结合主要客户的期后收款、客户的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8）检查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披露的充分性；

四、其他信息

红相股份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红相股份 2025 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红相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红相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红相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红相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红相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红相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8,455,105.47	279,342,082.29
结算备付金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22,682,357.69	10,079,971.10
应收账款	367,523,962.87	446,427,264.99
应收款项融资	11,753,803.59	18,451,120.40
预付款项	13,474,299.29	12,229,973.34
应收保费	0.00	0.00
应收分保账款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3,052,096.66	10,369,634.43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存货	336,727,125.42	387,145,690.17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11,327,212.22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23,684,681.71	5,265,375.56
流动资产合计	1,158,680,644.92	1,169,311,112.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5,470,135.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2,819,023.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9,037,337.38
固定资产	278,982,096.17	297,666,835.76
在建工程	5,676,280.83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247,504.67	1,341,177.43
无形资产	20,132,326.37	21,974,770.34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开发支出	0.00	0.00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409,095.71	504,850.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498,838.44	36,134,576.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6,008,975.52	167,751,915.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5,955,117.71	542,700,621.73
资产总计	1,624,635,762.63	1,712,011,734.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14,202.77	40,043,694.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0.00	0.00
拆入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11,261,160.09	14,970,176.66
应付账款	168,881,423.23	159,605,709.28
预收款项	1,000,000.00	625,865.76
合同负债	119,478,915.77	189,703,010.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0.00	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35,180,574.95	45,546,660.64
应交税费	22,209,537.98	12,220,768.78
其他应付款	17,450,403.28	12,968,346.27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7,271.51	1,293,709.81
其他流动负债	5,034,365.07	11,426,294.88
流动负债合计	400,647,854.65	488,404,236.4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0.00	0.00
长期借款	0.00	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23,846.74	96,868.23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189,882.40	0.00
递延收益	21,207,773.91	5,645,770.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7,457.85	1,951,167.21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598,960.90	7,693,805.89
负债合计	423,246,815.55	496,098,042.3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8,520,298.00	508,520,298.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1,381,247,471.97	1,379,073,347.28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890,369.61	-2,801,072.91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55,643,773.30	55,643,773.30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746,231,799.59	-726,883,653.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8,289,374.07	1,213,552,692.10
少数股东权益	3,099,573.01	2,360,999.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1,388,947.08	1,215,913,691.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24,635,762.63	1,712,011,734.01

法定代表人：杨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宝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雅琼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308,364.04	136,971,956.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3,541,136.57	609,600.00
应收账款	26,794,807.36	33,232,773.62
应收款项融资	3,233,680.00	2,255,098.00
预付款项	1,060,549.21	3,114,913.33
其他应收款	69,112,065.89	42,373,121.29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存货	24,139,867.44	24,543,912.98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8,869,143.09	660,434.61
流动资产合计	233,059,613.60	243,761,809.9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037,600,408.64	1,040,640,408.6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5,950,125.86
固定资产	60,598,972.12	44,909,167.16
在建工程	1,025,242.07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0.00	1,071,108.99
无形资产	1,133.01	12,843.92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开发支出	0.00	0.00
其中：数据资源	0.00	0.00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2,028,301.89	167,472,907.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1,254,057.73	1,260,056,561.63
资产总计	1,434,313,671.33	1,503,818,371.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0.00	0.00
应付账款	79,904,114.87	108,406,061.02
预收款项	0.00	625,865.76
合同负债	6,078,509.20	16,908,713.11
应付职工薪酬	3,564,872.55	13,780,287.90
应交税费	252,493.45	418,518.21
其他应付款	10,021,237.92	16,951,369.86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1,202,276.70
其他流动负债	90,086.47	190,100.73
流动负债合计	99,911,314.46	158,483,193.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00	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189,882.40	0.00
递延收益	62,728.12	1,069,505.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2,610.52	1,069,505.56
负债合计	100,163,924.98	159,552,698.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8,520,298.00	508,520,298.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1,679,639,179.16	1,677,465,054.47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55,643,773.30	55,643,773.30
未分配利润	-909,653,504.11	-897,363,453.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4,149,746.35	1,344,265,672.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34,313,671.33	1,503,818,371.6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27,350,849.36	634,899,882.00
其中：营业收入	727,350,849.36	634,899,882.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55,475,493.55	706,148,236.06
其中：营业成本	456,572,566.14	425,782,498.2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712,436.48	8,257,045.25
销售费用	77,667,992.94	83,967,597.97
管理费用	67,884,395.84	101,087,519.50
研发费用	44,985,592.30	52,978,217.57
财务费用	-347,490.15	34,075,357.49
其中：利息费用	865,896.47	38,934,493.97
利息收入	1,710,705.69	4,878,508.28
加：其他收益	21,208,180.84	21,584,161.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4,658.70	3,432,820.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9,637.67	-529,864.3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632,091.20	-9,940,661.6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109,154.36	-296,505,385.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961,292.31	150,221.9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98,924.70	-352,527,197.21
加：营业外收入	580,701.40	2,136,968.97
减：营业外支出	6,752,150.39	1,768,246.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72,524.29	-352,158,474.98
减：所得税费用	14,257,687.89	439,807.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30,212.18	-352,598,282.9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30,212.18	-352,598,282.9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93,764.63	-353,066,069.70
2.少数股东损益	263,552.45	467,786.7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56,321.91	648,656.12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56,321.91	648,656.1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51,830.11	662,903.5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51,830.11	662,903.5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91.80	-14,247.4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491.80	-14,247.42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173,890.27	-351,949,626.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	-17,437,442.72	-352,417,413.58

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3,552.45	467,786.7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77	-0.916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77	-0.916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杨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宝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雅琼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7,097,618.23	112,924,645.14
减：营业成本	56,017,096.25	73,785,555.20
税金及附加	918,300.75	1,130,899.53
销售费用	16,731,558.49	28,183,290.72
管理费用	22,957,971.17	39,992,855.70
研发费用	4,132,130.23	8,313,887.54
财务费用	-504,327.73	33,970,407.96
其中：利息费用	35,280.22	36,794,372.33
利息收入	827,993.11	2,885,984.71
加：其他收益	2,029,711.46	578,206.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15,098.12	9,845,882.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49,152.12	-28,686,688.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338,653.24	-309,762,665.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378,239.92	136,877.5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21,562.55	-400,340,639.17
加：营业外收入	14,255.32	2,130,443.32
减：营业外支出	2,182,743.87	108,638.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290,051.10	-398,318,834.5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90,051.10	-398,318,834.5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90,051.10	-398,318,834.5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290,051.10	-398,318,834.5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1,504,092.55	674,195,728.8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191,992.14	11,744,307.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788,307.63	33,984,612.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1,484,392.32	719,924,649.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5,851,754.69	401,509,605.0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8,436,568.87	194,440,517.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789,714.93	65,349,594.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693,141.92	123,785,730.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3,771,180.41	785,085,447.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713,211.91	-65,160,798.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448,601.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533,495.92	22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85,256.33	164,162,665.5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4,242.29	186,053,351.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051,595.54	350,436,017.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699,455.66	6,968,164.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00,000.00	4,108,531.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699,455.66	17,076,696.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2,139.88	333,359,320.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69,9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6,62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0	72,796,6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0	605,711,833.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4,412.57	20,222,876.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0,623.64	13,712,365.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405,036.21	639,647,075.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05,036.21	-566,850,455.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671.27	-85,354.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623,644.31	-298,737,287.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738,179.45	570,475,467.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9,361,823.76	271,738,179.4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5,226,077.60	165,543,662.3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47,263.83	40,335,206.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473,341.43	205,878,869.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450,402.26	61,432,361.4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351,389.64	37,286,405.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00,262.74	5,276,504.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758,032.20	135,904,605.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760,086.84	239,899,87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86,745.41	-34,021,007.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674,103.3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92,227.76	8,689,569.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838,998.67	23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85,256.33	162,350,426.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4,242.29	186,053,351.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874,828.39	357,323,346.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033,423.05	446,064.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36,5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00,000.00	4,108,531.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33,423.05	41,104,596.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41,405.34	316,218,750.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7,921,833.7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27,685.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8,937.04	12,229,166.9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8,937.04	467,578,685.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8,937.04	-467,578,685.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686.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794,277.11	-185,397,629.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159,336.15	321,556,965.9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365,059.04	136,159,336.1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508,				1,37		-		55,6		-		1,21	2,36	1,21

上年 期末 余额	520, 298. 00				9,07 3,34 7.28		2,80 1,07 2.91		43,7 73.3 0		726, 883, 653. 57		3,55 2,69 2.10	0,99 9.53	5,91 3,69 1.63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508, 520, 298. 00				1,37 9,07 3,34 7.28		- 2,80 1,07 2.91		55,6 43,7 73.3 0		- 726, 883, 653. 57		1,21 3,55 2,69 2.10	2,36 0,99 9.53	1,21 5,91 3,69 1.63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0.00				2,17 4,12 4.69		1,91 0,70 3.30				- 19,3 48,1 46.0 2		- 15,2 63,3 18.0 3	738, 573. 48	- 14,5 24,7 44.5 5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0.00						1,75 6,32 1.91				- 19,1 93,7 64.6 3		- 17,4 37,4 42.7 2	263, 552. 45	- 17,1 73,8 90.2 7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2,17 4,12 4.69								2,17 4,12 4.69	475, 021. 03	2,64 9,14 5.72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 权益 工具 持有 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174,124.69							2,174,124.69	475,021.03	2,649,145.72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54,381.39						-154,381.3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154, 381. 39					- 154, 381. 39					
6.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1. 本 期 提 取																	
2. 本 期 使 用																	
(六) 其 他																	
四、 本 期 末 余 额	508, 520, 298. 00				1,38 1,24 7,47 1.97		- 890, 369. 61		55,6 43,7 73.3 0		- 746, 231, 799. 59		1,19 8,28 9,37 4.07	3,09 9,57 3.01	1,20 1,38 8,94 7.0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1,800,920.00			56,976,670.06	872,046,482.28	10,991,610.00	-4,310,541.83		55,643,773.30		-373,817,583.87		957,348,109.94	4,073,338.85	961,421,448.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1,800,920.00			56,976,670.06	872,046,482.28	10,991,610.00	-4,310,541.83		55,643,773.30		-373,817,583.87		957,348,109.94	4,073,338.85	961,421,448.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6,719,378.00			-56,976,670.06	507,026,865.00	-10,991,610.00	1,509,468.92				-353,066,069.70		256,204,582.16	-1,712,339.32	254,492,242.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8,656.12				-353,066,069.70		-352,417,413.58	467,786.75	-351,949,626.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719,378.00			-56,976,670.06	507,026,865.00	-10,991,610.00							607,761,182.94	-2,180,126.07	605,581,056.8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8,252,378.00			-56,976,670.06	516,485,475.00								607,761,182.94		607,761,182.9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533,000.00				- 9,458,610.00	- 10,991,610.00						0.00			
4. 其他													- 2,180,126.07	- 2,180,126.07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															

公 积 转 增 资 本 （ 或 股 本）																				
3. 盈 余 公 积 弥 补 亏 损																				
4. 设 定 受 益 计 划 变 动 额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5.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结 转 留 存 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 项 储 备																				
1. 本 期 提 取																				
2. 本 期 使 用																				
（六） 其 他							860, 812. 80							860, 812. 80					860, 812. 80	
四、 本 期 末 余 额	508, 520, 298. 00				1,37 9,07 3,34 7.28		- 2,80 1,07 2.91		55,6 43,7 73.3 0		- 726, 883, 653. 57		1,21 3,55 2,69 2.10		2,36 0,99 9.53			1,21 5,91 3,69 1.63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8,520,298.00				1,677,465,054.47				55,643,773.30	-897,363,453.01		1,344,265,672.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8,520,298.00				1,677,465,054.47				55,643,773.30	-897,363,453.01		1,344,265,672.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74,124.69					-12,290,051.10		-10,115,926.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290,051.10		-12,290,051.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74,124.69							2,174,124.6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74,124.69							2,174,124.69
2. 其他权益工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 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508,5 20,29 8.00				1,679 ,639, 179.1 6				55,64 3,773 .30	- 909,6 53,50 4.11		1,334 ,149, 746.3 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361,8 00,92 0.00			56,97 6,670 .06	1,170 ,438, 189.4 7	10,99 1,610 .00			55,64 3,773 .30	- 499,0 44,61 8.44		1,134 ,823, 324.3 9
加： ：会												

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1,800,920.00			56,976,670.06	1,170,438,189.47	10,991,610.00			55,643,773.30	-499,044,618.44		1,134,823,324.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6,719,378.00			-56,976,670.06	507,026,865.00	-10,991,610.00				-398,318,834.57		209,442,348.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8,318,834.57		-398,318,834.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719,378.00			-56,976,670.06	507,026,865.00	-10,991,610.00						607,761,182.9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8,252,378.00			-56,976,670.06	516,485,475.00							607,761,182.9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1,533,000.00				-9,458,610.00	-10,991,610.00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08,520,298.00				1,677,465,054.47				55,643,773.30	-897,363,453.01		1,344,265,672.76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红相股份”）前身为于 2005 年 7 月设立的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红相进出口公司”）。2008 年根据厦门红相进出口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9 号文核准，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5〕81 号）同意，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 8,867 万股。2016 年本公司根据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867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2 股，共计转增股份 19,507.40 万股，本公司总股本由 8,867 万股变更为 28,374.40 万股。

2017 年 7 月 2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红相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卧龙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51 号）核

准，本公司获准向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席立功等 27 位新股东发行共计 68,842,786 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2017 年 10 月 13 日，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 68,842,786 股上市，本公司总股本由 28,374.40 万股变更为 35,258.6786 万股。

根据本公司 2017 年 11 月 16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7 年 12 月 6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并经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红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17 号）核准，本公司拟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7,051.7357 万股股票。本公司实际发行 575.3968 万股股份，由厦门蜜呆伍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 家特定投资者认购，变更后的总股本由 35,258.6786 万股变更为 35,834.0754 万股。

2020 年 3 月 1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了 585.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58,500.00 万元。经过历次转股之后，截至 2025 年末，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50,852.03 万股。

本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776007963Y；法定代表人：杨力。

2、公司注册地址及总部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南投路 3 号 1002 单元之一。

3、公司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主要从事电力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新能源项目的开发及工程服务；特种通信电子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具体产品和业务包括电力一二次开关等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电力检测及监测产品、新能源电站投资及工程总包、射频/微波通信产品及相关的技术服务、发电业务等。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 RED PHASE CAPITAL AUSTRALIA PTY LTD（以下简称“澳洲红相资本”）和 RED PHASE RENEWABLE ENERGY INVESTMENT AUSTRALIA PTY LTD（以下简称“澳洲红相清洁能源投资”）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澳元为其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50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	1,00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占比均超过 10%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00.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50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500.00 万元人民币
-----------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及合并成本是恰当的，则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3) 企业合并中相关费用的处理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

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B. 分步购买股权至取得控制权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购买日作为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股东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股东权益变动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②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B.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独立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时，将对合营企业的投资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并按照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0、长期股权投资”所述方法进行核算。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本公司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②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

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将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的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本公司将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本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会计期间的平均汇率折算。

③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会计期间的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的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

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的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除了获得的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损益。该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B.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C.不属于上述 A. 或 B.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A.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D.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的初始计量

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其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B.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C. 属于上述 A. 或 B.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A.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企业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D.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存在下列情况：

①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②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公司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详见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2、公允价值计量”。

（6）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 ②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减值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贷款承诺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质保金、应收工程款等）和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始终按照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A.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具体划分组合情况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2.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货款
2.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电费
3. 应收账款组合 3：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信用期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划分组合情况如下：

1.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备用金
2.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3.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其他往来款
4. 其他应收款组合 4：应收股权转让款
5. 其他应收款组合 5：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B.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C.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D.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③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④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12、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该有序交易是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资产或负债时，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公司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使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13、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4、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5、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6、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7、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半成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集团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计价。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

①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并定期盘点存货。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或五五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9、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20、长期股权投资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有确凿证据证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的除外)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

A.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B.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

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C.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在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D. 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转入当期损益。

A.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B.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5.00	3.17-4.75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6、长期资产减值”。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2、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①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2	5.00%	31.67%-7.92%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2	5.00%	31.67%-7.92%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00%	19.00%-23.75%
新能源电站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23、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分类：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核算，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原估计值进行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 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和自建机器设备	在使用部门验收，达到可使用状态之日起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6、长期资产减值”。

24、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

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应当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并应当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5、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无形资产分为土地使用权、专利和非专利技术、办公软件等。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摊销，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不应超过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本公司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按照上述方法仍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该项无形资产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并于每会计年度内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应当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核算方法进行处理。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确认依据、估计情况如下：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	-----------	----

土地使用权	30-50	法定使用权
专利和非专利技术	5-1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办公软件	1-10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26、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长期资产减值

(1) 长期资产的适用范围

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商誉等。

（2）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若存在减值迹象的，则进行减值测试。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对于因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入账并在其预计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平均法进行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8、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本公司的商誉系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29、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30、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含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如下：

A.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精算并初始计量。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3、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也包括有能力阻止其他方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发生后续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在合同开始日所采用的基础将该后续变动金额分摊至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对于合同开始日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不再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因转让商品而有权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在合同开始日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除了为自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外，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应付客户对价超过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作为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在对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2）按照本公司业务类型具体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 电力板块

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对于需要承担安装调试义务的产品，本集团通过第三方物流公司将产品发出后，于产品安装调试完毕，经客户验收后确认营业收入。

对于不需要承担安装调试义务的产品，本集团的合同义务仅限于向客户提供符合要求的产品。本集团通过第三方物流公司将产品交付客户后，与产品所有权相关的主要风险和报酬也同时转移。对此类产品的销售，本集团于产品交付并取得客户签收确认后确认营业收入。

在无法获取验收单据的情况下，于实际回款比例达到合同约定的验收时点累计收款比例时，作为认定客户已完成验收的替代时点，进行收入的确认。

②提供劳务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提供劳务收入包括向客户提供的技术开发、产品维护、委托测试服务以及技术培训服务收入等。

对于技术开发和委托测试服务，在本集团提交相应服务成果，通过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对于产品维护及技术培训服务，合同包含提供技术培训、质保期内对产品进行维护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完工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

2) 通信板块

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向客户发货或提交相应服务成果，并取得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

3) 新能源发电板块

本公司新能源电站的开发建设采用项目公司运作。新能源电站发电业务的会计核算主要涉及前期开发阶段、建设阶段及运营发电阶段。其中，前期开发阶段发生的费用支出计入当期费用；建设阶段发生的费用支出作为“在建工程”进行归集核算，竣工结算完成转入“固定资产”；电站投入运营之后，收入确认原则为：每月月底按当地供电局出具的电费结算单中的抄表电量数额及批复的电价确认电费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4、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5、政府补助

- 政府补助的确认

本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费用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除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以外）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A**：商誉的初始确认；**B**：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除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以外）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C**：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37、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公司进行如下评估：①合同是否涉及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已识别资产可能由合同明确指定或在资产可供客户使用时隐性指定，并且该资产在物理上可区分，或者如果资产的某部分产能或其他部分在物理上不可区分但实质上代表了该资产的全部产能，从而使客户获得因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如果资产的供应方在整个使用期间拥有对该资产的实质性替换权，则该资产不属于已识别资产；②承租人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③承租人是否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租赁的分拆和合并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企业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在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应当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①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②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③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的价值低于人民币 40,000 元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除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C.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D.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详见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属于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应当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属于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属于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若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若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本节之 33、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出租人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付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出租人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照公允价值调整相关销售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照资产购买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并根据租赁准则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如果销售对价的公允价值与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同，或者公司未按市场价格收取租金，公司将销售对价低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预收租金进行会计处理，将高于市场价格的款项作为公司向承租人提供的额外融资进行会计处理；同时按市场价格调整租金收入。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3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未上市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确定

未上市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具有类似条款和风险特征的项目当前折现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这种估价要求本公司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和折现率，因此具有不确定性。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3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金融监管总局和中国证监会联合发布的《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以及财政部会计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的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了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		

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本期及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无影响，无需追溯调整。		
--	--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0、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	13%、9%、6%、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主营业务收入	30%、25%、20%、15%
商品与服务税	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额	10%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 - 60%
房产税	房产计税余值、租赁收入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涵普电力、星波通信、成都鼎屹、盐池华秦	15%
本公司	25%
澳洲红相资本、澳洲红相清洁能源	30%
红相软件、红相信息、红相智能科技、红智先锋、上海红相、江苏红相、红相新能源、安溪旭辉、广州银清、雷州银清、星波电子、合肥佳微、合肥翻翼、嘉兴普博、苏州普博、杭州涵普、成都中昊、红辉电子	20%

2、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优惠

①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子公司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度取得了浙江省科学经济和信息化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433009145，在有效认定期内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度取得了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334004625，在有效认定期内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成都鼎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度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351004503，在有效认定期内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②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子/孙公司厦门红相软件有限公司、厦门红相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厦门红智先锋科技有限公司、红相电力(上海)有限公司、红相（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厦门红相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星波电子有限公司、合肥佳微精密技术有限公司、嘉兴普博电气有限公司、苏州普博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杭州涵普电气设备有限公司、成都中昊英孚科技有限公司、杭州红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小型微利企业，享受该优惠政策。

③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以上的企业。盐池县华秦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根据 2011 年 1 月 28 日国务院发布的《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文），子公司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自行开发销售的软件产品继续享受上述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子公司星波通信技术开发和技术转让所得免征增值税。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9,540.81	176,678.27
银行存款	360,708,792.79	272,007,149.61
其他货币资金	7,646,771.87	7,158,254.41
合计	368,455,105.47	279,342,082.2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549,833.12	552,468.06

其他说明：

说明 1：存放在境外的款项系本集团境外子公司存放于澳大利亚的现金及银行存款。

说明 2：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其中 7,633,195.13 元为保函保证金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计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13,576.74 元为第三方支付平台账户余额，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计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说明 3：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中存在 1,460,086.58 元受限。其中：红相股份因诉讼纠纷，银行账户被冻结资金 567,255.00 元；子公司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工商变更，银行预留印鉴未更新，致使银行内部冻结资金 886,831.58 元；子公司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有 6,000.00 元资金作为企业车辆 ETC 的保证金，该笔资金处于受限状态。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691,185.04	
商业承兑票据	13,590,242.64	10,662,494.22
减：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599,069.99	-582,523.12
合计	22,682,357.69	10,079,971.1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3,281,427.68	100.00%	599,069.99	2.57%	22,682,357.69	10,662,494.22	100.00%	582,523.12	5.46%	10,079,971.1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9,691,185.04	41.63%		0.00%	9,691,185.04					
商业承兑汇票	13,590,242.64	58.37%	599,069.99	4.41%	12,991,172.65	10,662,494.22	100.00%	582,523.12	5.46%	10,079,971.10
合计	23,281,427.68	100.00%	599,069.99	2.57%	22,682,357.69	10,662,494.22	100.00%	582,523.12	5.46%	10,079,971.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9,691,185.04	0.00	0.00%
商业承兑汇票	13,590,242.64	599,069.99	4.41%
合计	23,281,427.68	599,069.9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商业承兑汇票	582,523.12	16,546.87				599,069.99
合计	582,523.12	16,546.87				599,069.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73,219.53
商业承兑票据		2,786,672.20
合计		3,659,891.73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2,601,708.08	179,924,809.37
1 至 2 年	81,009,214.33	155,305,137.89
2 至 3 年	97,741,261.84	121,598,406.74
3 年以上	75,896,418.61	41,208,075.19
3 至 4 年	39,760,342.29	15,417,762.25
4 至 5 年	14,807,212.66	18,727,661.22
5 年以上	21,328,863.66	7,062,651.72
合计	457,248,602.86	498,036,429.1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14,515.60	0.51%	2,314,515.60	100.00%		2,840,709.94	0.57%	2,840,709.94	10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14,515.60	0.51%	2,314,515.60	100.00%		2,840,709.94	0.57%	2,840,709.9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54,934,087.26	99.49%	87,410,124.39	19.21%	367,523,962.87	495,195,719.25	99.43%	48,768,454.26	9.85%	446,427,264.99
其中：										

组合 1 (应收客户货款)	421,218,535.38	92.12%	57,816,527.09	13.73%	363,402,008.29	461,434,394.82	92.65%	47,172,826.97	10.22%	414,261,567.85
组合 2 (应收客户电费)	33,715,551.88	7.37%	29,593,597.30	87.77%	4,121,954.58	33,761,324.43	6.78%	1,595,627.29	4.73%	32,165,697.14
合计	457,248,602.86	100.00%	89,724,639.99	19.62%	367,523,962.87	498,036,429.19	100.00%	51,609,164.20	10.36%	446,427,264.9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40,709.94	2,840,709.94	2,314,515.60	2,314,515.6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以后期间难以收回
合计	2,840,709.94	2,840,709.94	2,314,515.60	2,314,515.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应收客户货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02,433,197.50	9,039,218.69	4.47%
1—2 年（含）	81,009,214.33	7,262,784.79	8.97%
2—3 年（含）	97,741,261.84	15,825,882.72	16.19%
3—4 年（含）	28,266,989.24	15,993,100.22	56.58%
4—5 年（含）	5,280,000.56	3,207,668.76	60.75%
5 年以上	6,487,871.91	6,487,871.91	100.00%
合计	421,218,535.38	57,816,527.0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应收客户电费）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电力公司款项	168,510.58	1,685.11	1.00%
光伏电价补贴	33,547,041.30	29,591,912.19	88.21%
合计	33,715,551.88	29,593,597.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1,609,164.20	40,638,474.75	411,148.45	2,111,850.51	0.00	89,724,639.99
合计	51,609,164.20	40,638,474.75	411,148.45	2,111,850.51	0.00	89,724,639.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111,850.5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201,693,533.65		201,693,533.65	44.11%	17,344,914.50
客户 2	53,132,747.00		53,132,747.00	11.62%	17,806,295.72
客户 3	51,603,736.27		51,603,736.27	11.29%	2,208,639.91
客户 4	33,715,551.88		33,715,551.88	7.37%	29,593,597.30
客户 5	5,997,837.00		5,997,837.00	1.31%	333,312.75
合计	346,143,405.80		346,143,405.80	75.70%	67,286,760.18

4、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753,803.59	18,451,120.40
合计	11,753,803.59	18,451,120.4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790,709.34	
合计	3,790,709.34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3,052,096.66	10,369,634.43
合计	3,052,096.66	10,369,634.4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23,392.59	815,804.67
押金保证金	2,665,133.08	2,825,977.08
其他往来款	1,625,739.55	4,963,027.84
应收股权转让款	1,614,584.63	3,515,460.00
减：坏账准备	-3,176,753.19	-1,750,635.16
合计	3,052,096.66	10,369,634.4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2,047,064.54	6,536,856.77
1 至 2 年	2,245,059.50	1,593,108.08
2 至 3 年	603,054.08	2,624,502.21
3 年以上	1,333,671.73	1,365,802.53
3 至 4 年	103,800.00	295,877.00
4 至 5 年	43,194.00	283,201.00
5 年以上	1,186,677.73	786,724.53
合计	6,228,849.85	12,120,269.5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94,584.63	27.21%	1,694,584.63	100.00%		30,000.00	0.25%	30,000.00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34,265.22	72.79%	1,482,168.56	32.69%	3,052,096.66	12,090,269.59	99.75%	1,720,635.16	14.23%	10,369,634.43
其中：										
组合 2：其他单位往来款	4,534,265.22	72.79%	1,482,168.56	32.69%	3,052,096.66	12,090,269.59	99.75%	1,720,635.16	14.23%	10,369,634.43
合计	6,228,849.85	100.00%	3,176,753.19	51.00%	3,052,096.66	12,120,269.59	100.00%	1,750,635.16	14.44%	10,369,634.4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000.00	30,000.00	1,694,584.63	1,694,584.63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30,000.00	30,000.00	1,694,584.63	1,694,584.6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2：其他单位往来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其他单位往来款	4,534,265.22	1,482,168.56	32.69%
合计	4,534,265.22	1,482,168.5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720,635.16		30,000.00	1,750,635.16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664,584.63	1,664,584.63
本期转回	238,466.60			238,466.60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482,168.56	0.00	1,694,584.63	3,176,753.1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750,635.16	1,664,584.63	238,466.60			3,176,753.19
合计	1,750,635.16	1,664,584.63	238,466.60			3,176,753.19

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应收股权转让款	1,614,584.63	1-2 年	25.92%	1,614,584.63
客户 2	其他往来款	375,000.00	5 年以上	6.02%	375,000.00
客户 3	保证金	332,164.08	2-3 年	5.33%	66,432.82
客户 4	其他往来款	280,000.00	5 年以上	4.50%	280,000.00
客户 5	保证金	200,000.00	1-2 年	3.21%	20,000.00

合计		2,801,748.71		44.98%	2,356,017.45
----	--	--------------	--	--------	--------------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682,072.39	94.12%	8,196,559.34	67.02%
1至2年	641,061.21	4.76%	3,355,415.11	27.44%
2至3年	74,798.66	0.56%	391,713.88	3.20%
3年以上	76,367.03	0.56%	286,285.01	2.34%
合计	13,474,299.29		12,229,973.34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1	2,214,625.69	16.44
供应商 2	2,097,000.00	15.56
供应商 3	660,000.00	4.90
供应商 4	588,858.05	4.37
供应商 5	552,000.00	4.10
合计	6,112,483.74	45.36

其他说明：

无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3,984,873.53	33,695,675.80	30,289,197.73	71,795,638.52	29,960,563.85	41,835,074.67

在产品	86,424,071.94	4,465,419.61	81,958,652.33	97,654,625.96	4,092,307.72	93,562,318.24
库存商品	50,054,378.03	27,860,142.54	22,194,235.49	58,738,969.56	36,364,036.92	22,374,932.64
合同履约成本	5,194,456.03	43,361.46	5,151,094.57	4,379,247.22	124,159.59	4,255,087.63
发出商品	239,487,036.49	49,691,581.11	189,795,455.38	259,085,532.85	45,353,663.48	213,731,869.37
半成品	11,567,283.41	4,228,793.49	7,338,489.92	15,741,582.26	4,355,174.64	11,386,407.62
合计	456,712,099.43	119,984,974.01	336,727,125.42	507,395,596.37	120,249,906.20	387,145,690.1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9,960,563.85	6,260,696.93		2,525,584.98		33,695,675.80
在产品	4,092,307.72	2,256,183.96		1,883,072.07		4,465,419.61
库存商品	36,364,036.92	2,931,570.43		11,435,464.81		27,860,142.54
合同履约成本	124,159.59			80,798.13		43,361.46
发出商品	45,353,663.48	24,056,064.98		19,718,147.35		49,691,581.11
半成品	4,355,174.64			126,381.15		4,228,793.49
合计	120,249,906.20	35,504,516.30		35,769,448.49		119,984,974.01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9、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办公楼	6,294,278.82	107,564.54	6,186,714.28	6,285,714.28	99,000.00	2026年01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星润	5,140,497.94		5,140,497.94	6,000,000.00		2026年10月31日
合计	11,434,776.76	107,564.54	11,327,212.22	12,285,714.28	99,000.00	

其他说明：

注 1：经过管理层审批，公司与购买方签订《房屋买卖合同》，公司将位于紫蓬山旅游开发区环山公路名流紫蓬湾小区 D11 幢 101 室、102 室的房屋以人民币不含税价 628.57 万元转让给购买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暂未完成房屋过户手续；在报告期末按照资产账面价值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

注 2：经过管理层审批，公司与购买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将在安徽星润电子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30% 股权以人民币 600 万元转让给购买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暂未完成股权交割；公司将对应长期股权投资作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在报告期末按照资产账面价值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1、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6,383,679.68	5,155,806.95
预缴所得税	20,031.31	21,248.27
预缴其他税款	42,980.27	13,656.21
待摊费用	143,778.53	74,664.13
定期存款及利息	17,094,211.92	
合计	23,684,681.71	5,265,375.56

其他说明：

无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	0.00	2,819,023.40	1,751,830.11			154,381.39		

资								
合计	0.00	2,819,023.40	1,751,830.11			154,381.39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杭州厚达自动化系统有限公司		154,381.39	出售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说明：

1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安徽星润电子有限公司	5,470,135.61				-329,637.67						-5,140,497.94	
小计	5,470,135.61				-329,637.67						-5,140,497.94	
合计	5,470,135.61				-329,637.67						-5,140,497.9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注：经过管理层审批，公司与购买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将在安徽星润电子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30% 股权以人民币 600 万元转让给购买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暂未完成股权交割；公司将对应长期股权投资作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在报告期末按照资产账面价值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

14、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163,171.09			22,163,171.0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2,163,171.09			22,163,171.09
(1) 处置	18,191,468.50	0.00	0.00	18,191,468.50
(2) 其他转出	3,971,702.59	0.00	0.00	3,971,702.59
4. 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125,833.71	0.00	0.00	13,125,833.71
2. 本期增加金额	781,036.86	0.00	0.00	781,036.86
(1) 计提或摊销	781,036.86	0.00	0.00	781,036.86
3. 本期减少金额	13,906,870.57	0.00	0.00	13,906,870.57
(1) 处置	12,884,825.73	0.00	0.00	12,884,825.73
(2) 其他转出	1,022,044.84	0.00	0.00	1,022,044.84

4. 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0.00
2. 期初账面价值	9,037,337.38	0.00	0.00	9,037,337.38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5、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78,982,096.17	297,666,835.76
合计	278,982,096.17	297,666,835.7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新能源电站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	238,918,504.	186,033,925.	18,829,672.1	11,263,448.0	139,492,247.	594,537,797.

额	17	59	5	5	08	04
2. 本期增加金额	32,994,011.95	4,966,005.19	599,624.94	639,787.44	64,601.77	39,264,031.29
(1) 购置	28,882,812.16	4,423,047.67	599,624.94	639,787.44	64,601.77	34,609,873.98
(2) 在建工程转入		542,957.52				542,957.5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增加	4,111,199.79					4,111,199.79
3. 本期减少金额	24,474,126.00	7,205,434.39	1,214,608.50	1,211,439.58		34,105,608.47
(1) 处置或报废	24,474,126.00	7,205,434.39	1,214,608.50	1,211,439.58		34,105,608.47
4. 期末余额	247,438,390.12	183,794,496.39	18,214,688.59	10,691,795.91	139,556,848.85	599,696,219.8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9,352,139.77	120,112,726.32	13,742,768.63	8,343,836.02	46,159,993.30	247,711,464.04
2. 本期增加金额	11,052,906.19	14,147,388.50	1,697,310.82	1,076,903.33	4,075,080.89	32,049,589.73
(1) 计提	9,806,579.65	14,147,388.50	1,697,310.82	1,076,903.33	4,075,080.89	30,803,263.19
(2) 其他增加	1,246,326.54					1,246,326.54
3. 本期减少金额	13,585,758.11	6,335,171.88	1,151,142.78	776,952.40		21,849,025.17
(1) 处置或报废	13,585,758.11	6,335,171.88	1,151,142.78	776,952.40		21,849,025.17
4. 期末余额	56,819,287.85	127,924,942.94	14,288,936.67	8,643,786.95	50,235,074.19	257,912,028.6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4,009,778.14			35,149,719.10	49,159,497.24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99,136.41	13,799,136.41
(1) 计提					13,799,136.41	13,799,136.41
3. 本期减少金额		156,538.56				156,538.56
(1) 处置或报废		156,538.56				156,538.56
4. 期末余额		13,853,239.5			48,948,855.5	62,802,095.0

额		8			1	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90,619,102.27	42,016,313.87	3,925,751.92	2,048,008.96	40,372,919.15	278,982,096.17
2. 期初账面价值	179,566,364.40	51,911,421.13	5,086,903.52	2,919,612.03	58,182,534.68	297,666,835.7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10,481,379.02	9,705,257.23		776,121.79	
机器设备	5,655,116.73	4,741,618.11	886,228.06	27,270.56	
办公设备	531,981.48	502,074.41		29,907.07	
合计	16,668,477.23	14,948,949.75	886,228.06	833,299.42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盐池华秦光伏电站	88,998,855.51	40,050,000.00	48,948,855.51	16 年	收入增长率为-0.52%至-0.48%。毛利率为-197.12%至91.85%。折现率为10.10%		根据分布式光伏在使用寿命内的衰减情况以及电价补贴的申请情况作出预测。
合计	88,998,855.51	40,050,000.00	48,948,855.51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16、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在建工程	5,676,280.83	
合计	5,676,280.83	0.0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总部办公楼装修费	1,025,242.07		1,025,242.07			
星波通信厂房装修工程	1,363,394.50		1,363,394.50			
摩尔云制造系统	924,088.50		924,088.50			
金蝶云星空ERP	1,577,787.61		1,577,787.61			
其他零星设备安装	785,768.15		785,768.15			
合计	5,676,280.83		5,676,280.8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总部办公楼装修费	3,846,100.00		1,025,242.07			1,025,242.07	26.66%	26.66%				其他
星波通信厂房装修工程	5,863,000.00		1,363,394.50			1,363,394.50	23.25%	23.25%				其他
摩尔云制造系统	1,351,238.94		924,088.50			924,088.50	68.39%	68.39%				其他
金蝶云星空ERP	2,386,902.65		1,577,787.61			1,577,787.61	66.10%	66.10%				其他
合计	13,447,241.59		4,890,512.68			4,890,512.68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7、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927,136.35	7,927,136.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82,337.55	182,337.55
3. 本期减少金额	2,296,103.65	2,296,103.65
(1) 租赁终止减少	2,296,103.65	2,296,103.65
4. 期末余额	5,813,370.25	5,813,370.2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585,958.92	6,585,958.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276,010.31	1,276,010.31
(1) 计提	1,276,010.31	1,276,010.31
3. 本期减少金额	2,296,103.65	2,296,103.65
(1) 处置		
(2) 租赁终止减少	2,296,103.65	2,296,103.65
4. 期末余额	5,565,865.58	5,565,865.5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7,504.67	247,504.67
2. 期初账面价值	1,341,177.43	1,341,177.4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专利权和 非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031,289.40			19,362,052.92	8,666,774.46	48,060,116.78
2. 本期增加金额					17,699.12	17,699.12
(1) 购置					17,699.12	17,699.1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702,298.07	1,702,298.07
(1) 处置					1,702,298.07	1,702,298.07
4. 期末余额	20,031,289.40			19,362,052.92	6,982,175.51	46,375,517.8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42,756.66			10,725,734.47	6,004,762.96	19,273,254.09
2. 本期增加金额	426,156.72			684,407.52	749,578.85	1,860,143.09
(1) 计提	426,156.72			684,407.52	749,578.85	1,860,143.09
3. 本期减少金额					1,702,298.07	1,702,298.07
(1) 处置					1,702,298.07	1,702,298.07
4. 期末余额	2,968,913.38			11,410,141.99	5,052,043.74	19,431,099.1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812,092.35		6,812,092.3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812,092.35		6,812,092.3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062,376.02			1,139,818.58	1,930,131.77	20,132,326.37
2. 期初账面价值	17,488,532.74			1,824,226.10	2,662,011.50	21,974,770.3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9、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94,587,113.03					394,587,113.03
盐池县华泰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812,926.98					812,926.98
成都鼎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301,598.41					3,301,598.41
合计	398,701,638.42					398,701,638.42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94,587,113.03					394,587,113.03

盐池县华秦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812,926.98				812,926.98
成都鼎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301,598.41				3,301,598.41
合计	398,701,638.42				398,701,638.4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资产组组合	(1) 资产组构成：与商誉相关的全部经营性资产和负债所形成的资产组合。 (2) 依据：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不适用	是
盐池县华秦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 资产组构成：与商誉相关的全部经营性资产和负债(不含集团内部往来债务)所形成的资产组合。(2) 依据：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不适用	是
成都鼎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 资产组构成：与商誉相关的全部经营性资产和负债(不含集团内部往来债务)所形成的资产组合。(2) 依据：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不适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无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场所装修	342,507.64		73,394.52		269,113.12
其他	162,342.77	308,944.87	331,305.05		139,982.59
合计	504,850.41	308,944.87	404,699.57		409,095.71

其他说明：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6,162,679.00	20,424,401.85	114,375,008.05	17,156,251.2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365,500.88	654,825.12	8,165,454.08	1,224,818.11
可抵扣亏损			5,695,703.47	854,355.52
信用减值准备	49,459,862.16	7,418,979.33	34,152,028.09	5,122,804.22
已开票未确认收入的暂时性差异	89,241,020.50	13,386,153.07	78,986,894.48	11,848,034.17
递延收益	20,127,081.30	3,019,062.20	4,576,264.89	686,439.73
新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161,118.25	24,167.74	188,301.34	28,245.20
合计	299,517,262.09	44,927,589.31	246,139,654.40	36,920,948.1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817,804.39	1,177,457.85	11,883,429.32	1,951,167.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19,023.40	182,853.51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610,834.43	391,625.17	3,753,386.93	563,008.04
新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247,504.67	37,125.70	270,068.44	40,510.27
合计	9,676,143.49	1,606,208.72	17,125,908.09	2,737,539.0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8,750.87	44,498,838.44	786,371.82	36,134,576.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8,750.87	1,177,457.85	786,371.82	1,951,167.2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993,830,011.06	945,904,671.02
资产减值准备	149,836,869.71	142,392,881.65
信用减值准备	77,878,847.17	19,790,294.39
递延收益	62,728.12	
预计负债	189,882.40	
合计	1,221,798,338.46	1,108,087,847.0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138,081.56	
2026 年	97,888,984.23	98,358,479.80	
2027 年	27,344,464.60	24,194,767.40	
2028 年	723,280,253.66	760,836,823.54	
2029 年	94,451,357.54	62,376,518.72	
2030 年	50,864,951.03		
合计	993,830,011.06	945,904,671.02	

其他说明：

22、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	13,980,673.63		13,980,673.63	279,008.00		279,008.00
EPC 项目收款权	205,449,413.45	103,421,111.56	102,028,301.89	234,072,907.06	66,600,000.00	167,472,907.06
合计	219,430,087.08	103,421,111.56	116,008,975.52	234,351,915.06	66,600,000.00	167,751,915.06

其他说明：

EPC 项目收款权-如皋项目本年采用未来可变现净值确定可回收金额，本期计提减值 36,821,111.56 元。

2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7,633,195.13	7,633,195.13	抵押	银行履约保函保证金、汇票保证金等	7,154,136.23	7,154,136.23	抵押	银行履约保函保证金、汇票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3,659,891.73	3,540,622.16	抵押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4,099,924.00	3,797,360.98	抵押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固定资产	158,531,303.00	134,605,652.78	抵押	金融机构借款抵押	169,623,129.41	141,826,747.48	抵押	金融机构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4,175,908.40	12,395,650.01	抵押	金融机构借款抵押	14,175,908.40	12,679,168.13	抵押	金融机构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1,460,086.58	1,460,086.58	冻结	银行冻结存款	449,766.61	449,766.61	冻结	银行冻结存款
合计	185,460,384.84	159,635,206.66			195,502,864.65	165,907,179.43		

其他说明：

2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调整	14,202.77	43,694.15
合计	20,014,202.77	40,043,694.1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8,137,694.45	8,178,447.71
银行承兑汇票	3,123,465.64	6,791,728.95
合计	11,261,160.09	14,970,176.6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及劳务	147,340,217.72	127,106,060.03
工程及设备款	2,092,798.38	2,650,098.12
应付 EPC 项目采购款	19,448,407.13	29,849,551.13
合计	168,881,423.23	159,605,709.28

2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17,450,403.28	12,968,346.27
合计	17,450,403.28	12,968,346.27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3,702,242.51	7,312,359.57
保证金、质保金	178,511.00	392,396.30
其他往来	13,569,649.77	5,263,590.40
合计	17,450,403.28	12,968,346.27

其他说明：

2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租		625,865.76
预收股权转让款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625,865.76

2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19,478,915.77	189,703,010.26
合计	119,478,915.77	189,703,010.26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39,937,968.29	157,099,826.28	163,797,662.12	33,240,132.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6,812.96	10,926,598.17	10,843,361.31	440,049.82
三、辞退福利	5,251,879.39	1,018,052.81	4,769,539.52	1,500,392.68
合计	45,546,660.64	169,044,477.26	179,410,562.95	35,180,574.9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061,145.71	135,615,620.83	142,242,999.59	32,433,766.95
2、职工福利费	410,104.26	8,839,587.62	8,949,186.65	300,505.23
3、社会保险费	224,847.30	5,934,813.37	5,888,477.58	271,183.0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7,360.35	5,164,065.57	5,133,238.31	238,187.61
工伤保险费	17,486.95	679,096.19	663,587.66	32,995.48
生育保险费		87,098.09	87,098.09	
大病医疗		4,553.52	4,553.52	
4、住房公积金	150,023.00	5,312,566.00	5,292,880.00	169,70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1,848.02	1,397,238.46	1,424,118.30	64,968.18
合计	39,937,968.29	157,099,826.28	163,797,662.12	33,240,132.4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5,309.60	10,593,952.27	10,512,547.31	426,714.56
2、失业保险费	11,503.36	332,645.90	330,814.00	13,335.26
合计	356,812.96	10,926,598.17	10,843,361.31	440,049.82

其他说明：

3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437,703.53	6,133,844.62
企业所得税	11,766,442.33	3,002,215.05
个人所得税	206,351.14	361,151.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2,742.62	423,347.31
教育费附加	250,562.73	174,248.44
地方教育附加	167,041.82	205,862.99
其他税种	1,878,693.81	1,920,098.41

合计	22,209,537.98	12,220,768.78
----	---------------	---------------

其他说明：

3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7,271.51	1,293,709.81
合计	137,271.51	1,293,709.81

其他说明：

3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3,659,891.73	
待转销项税额	1,374,473.34	11,426,294.88
合计	5,034,365.07	11,426,294.8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34、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64,534.50	1,432,238.12
未确认融资费用	-3,416.25	-41,660.0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7,271.51	-1,293,709.81
合计	23,846.74	96,868.23

其他说明：

35、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89,882.40		
合计	189,882.40	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相关说明详见附注十五、2。

36、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645,770.45	18,170,000.00	2,607,996.54	21,207,773.91	受益期超过一年
合计	5,645,770.45	18,170,000.00	2,607,996.54	21,207,773.91	

其他说明：

37、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8,520,298.00						508,520,298.00

其他说明：

38、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74,839,285.54			1,374,839,285.54
其他资本公积	4,234,061.74	2,174,124.69		6,408,186.43
合计	1,379,073,347.28	2,174,124.69		1,381,247,471.9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资本公积本期增加金额，为收到实际控制人杨成向公司捐赠 2,174,124.69 元。

注 2：2024 年 4 月，实际控制人杨成出具《自愿承担未来上市公司一定民事赔偿额的承诺》，杨成自愿在人民法院生效民事判决或其他有权机构确认的公司应承担的民事赔偿金额中，替代公司向前述生效民事判决或其他有权机构确定的权利人承担 8,000 万元的金额。杨成替公司承担的上述赔偿金额，作为对公司的捐赠，不再向公司追偿。

39、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906,211.50	1,751,830.11		- 154,381.39		1,906,211.5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906,211.50	1,751,830.11		- 154,381.39		1,906,211.50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894,861.41	4,491.80				4,491.80		- 890,369.6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894,861.41	4,491.80				4,491.80		- 890,369.6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2,801,072.91	1,756,321.91		- 154,381.39		1,910,703.30		- 890,369.6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4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5,643,773.30			55,643,773.30
合计	55,643,773.30			55,643,773.3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4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26,883,653.57	-373,817,583.8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26,883,653.57	-373,817,583.8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193,764.63	-353,066,069.7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4,381.39	
期末未分配利润	-746,231,799.59	-726,883,653.5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说明：

4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16,885,349.67	449,511,498.28	623,244,429.49	419,641,087.99
其他业务	10,465,499.69	7,061,067.86	11,655,452.51	6,141,410.29
合计	727,350,849.36	456,572,566.14	634,899,882.00	425,782,498.28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727,350,849.36	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材料销售收入和房租收入	634,899,882.00	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包括材料销售收入和房租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0,465,499.69	主要系材料销售收入、房租收入，与主营业务无关	11,655,452.51	主要系材料销售收入、房租收入，与主营业务无关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44%		1.84%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0,465,499.69	主要系材料销售收入、房租收入，与主营业务无关	11,655,452.51	主要系材料销售收入、房租收入，与主营业务无关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0,465,499.69	主要系材料销售收入、房租收入，与主营业务无关	11,655,452.51	主要系材料销售收入、房租收入，与主营业务无关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716,885,349.67	主营业务收入	623,244,429.49	主营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电力检测及电力设备产品	472,685,552.03	308,539,951.54					472,685,552.03	308,539,951.54
售电收入	2,248,820.51	5,105,603.14					2,248,820.51	5,105,603.14
通信电子	241,950,977.13	135,865,943.60					241,950,977.13	135,865,943.6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707,095,204.69	444,687,427.85					707,095,204.69	444,687,427.85
境外	9,790,144.98	4,824,070.43					9,790,144.98	4,824,070.43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4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08,626.77	2,802,393.74
教育费附加	1,483,751.18	1,462,447.91
房产税	2,318,087.95	2,303,897.63
土地使用税	318,564.67	324,792.20
地方教育附加	989,167.44	860,190.28
其他	594,238.47	503,323.49
合计	8,712,436.48	8,257,045.25

其他说明：

4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6,572,949.55	54,252,284.69
办公费	8,736,725.32	10,472,691.37
外部机构服务费	9,931,842.90	20,568,994.95
折旧与摊销	7,841,093.35	8,476,881.24
业务招待费	3,064,585.01	4,573,260.91
差旅费	1,714,581.18	2,012,400.00
其他	22,618.53	731,006.34
合计	67,884,395.84	101,087,519.50

其他说明：

45、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523,804.49	39,663,053.14
市场调研及推广费	7,110,778.15	10,139,127.65
差旅费	10,734,460.52	11,512,590.18
业务招待费	6,308,806.76	9,263,741.91
检验及维修费	4,479,089.90	4,538,805.93
办公费	3,720,857.10	5,116,176.27
中标服务费	3,790,196.02	3,734,102.89
合计	77,667,992.94	83,967,597.97

其他说明：

4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37,026,037.68	40,245,763.98
材料费	3,065,770.83	3,563,097.16
折旧费	2,199,804.52	4,956,553.54
技术开发与咨询服务费	1,249,241.86	2,758,748.44
试验检验费	133,584.90	219,547.17
差旅费	33,051.83	194,892.06
办公费	884,944.34	568,527.84
无形资产摊销	303,105.76	303,479.72
其他	90,050.58	167,607.66
合计	44,985,592.30	52,978,217.57

其他说明：

4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65,896.47	38,934,493.97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40,975.28	88,800.33
减：利息收入	1,710,705.69	4,878,508.28
利息净支出	-844,809.22	34,055,985.69
汇兑损益	301,069.10	-132,073.59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96,249.97	151,445.39
合计	-347,490.15	34,075,357.49

其他说明：

48、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8,498,668.22	20,127,595.33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607,996.54	1,975,517.87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5,890,671.68	18,152,077.46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709,512.62	1,456,566.04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进项税加计扣除等	2,709,512.62	1,456,566.04
合 计	21,208,180.84	21,584,161.37

4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9,637.67	-529,864.39
处置子公司取得的投资收益	-475,021.03	3,962,685.38
合计	-804,658.70	3,432,820.99

其他说明：

5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6,546.87	1,421,678.2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0,189,426.30	-10,482,589.2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26,118.03	-879,750.67
合计	-41,632,091.20	-9,940,661.67

其他说明：

5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5,381,341.85	-49,510,197.17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3,799,136.41	-8,649,719.10
十、商誉减值损失		-154,537,127.83
十二、其他	-36,928,676.10	-83,808,341.65
合计	-86,109,154.36	-296,505,385.75

其他说明：

5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683,825.08	-63,666.11
使用权资产合同解除		213,888.02
投资性房地产处置利得	34,277,467.23	
合 计	36,961,292.31	150,221.91

5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5,426.62	540.20	5,426.62
无需支付的款项	508,961.00	5,945.10	508,961.00
其他	66,313.78	33,711.99	66,313.78
股东短线交易收益		2,096,771.68	
合计	580,701.40	2,136,968.97	580,701.40

其他说明：

5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94,000.00	81,000.00	94,00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735,546.07	1,218,117.50	735,546.07
罚没支出	3,595,456.76	145,864.85	3,595,456.76
诉讼赔偿	2,176,134.69		2,176,134.69
其他	151,012.87	323,264.39	151,012.87
合计	6,752,150.39	1,768,246.74	6,752,150.39

其他说明：

5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395,659.35	6,416,293.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9,137,971.46	-5,976,485.07
合计	14,257,687.89	439,807.9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672,524.2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68,131.0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592,171.5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010,363.3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57,009.9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350.6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991,850.0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367,569.73
残疾人加计扣除	-49,312.50
所得税费用	14,257,687.89

其他说明：

5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9、其他综合收益。

5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22,038,529.24	6,808,395.57
利息收入	1,710,705.69	4,913,706.39
收到押金、保证金	19,218,033.09	12,911,939.79
收到司法冻结款	383,740.38	
收到其他单位往来款	4,437,299.23	3,396,458.65
股东短线交易收益		2,096,771.68
多收股东短线交易收益		3,857,340.18
合计	47,788,307.63	33,984,612.2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各项付现费用	81,597,835.34	90,711,499.24
支付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22,864,487.13	6,497,958.95
支付其他单位往来款	2,036,289.25	1,446,272.51
行政罚款	2,350,937.73	25,130,000.00
多收股东短线交易收益	3,857,340.18	
诉讼赔款	1,986,252.29	
合计	114,693,141.92	123,785,730.7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控股股东补偿款	1,984,242.29	
卧龙业绩补偿款		186,053,351.63
合计	1,984,242.29	186,053,351.63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448,601.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49,533,495.92	22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085,256.33	164,162,665.56
合计	75,067,353.25	164,382,665.5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EPC 项目采购款		4,108,531.70
持有至到期的定期存款	17,000,000.00	
合计	17,000,000.00	4,108,531.7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699,455.66	6,968,164.78
合计	57,699,455.66	6,968,164.7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收收购方支付澳洲红相营运资金		2,806,620.00
合计		2,806,62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1,550,623.64	2,720,755.29
股权激励款退回		10,991,610.00
合计	1,550,623.64	13,712,365.2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40,043,694.15	60,000,000.00	824,921.19	80,854,412.57		20,014,202.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3,709.81		394,185.34	1,550,623.64		137,271.51
租赁负债	96,868.23		64,250.02		137,271.51	23,846.74

合计	41,434,272.19	60,000,000.00	1,283,356.55	82,405,036.21	137,271.51	20,175,321.02
----	---------------	---------------	--------------	---------------	------------	---------------

5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930,212.18	-352,598,282.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86,109,154.36	296,505,385.75
信用减值准备	41,632,091.20	9,940,661.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584,300.05	37,800,034.9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76,010.31	2,250,768.44
无形资产摊销	1,860,143.09	1,918,719.3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4,699.57	307,771.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961,292.31	-150,221.9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0,119.45	1,217,577.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29,225.20	38,802,420.3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4,658.70	-3,432,820.9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64,262.10	-5,677,613.2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73,709.36	-298,871.8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329,770.98	21,414,598.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698,830.37	36,921,689.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5,516,315.42	-150,082,615.7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713,211.91	-65,160,798.8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9,361,823.76	271,738,179.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1,738,179.45	570,475,467.0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623,644.31	-298,737,287.56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085,256.33
其中：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2,085,256.33

其他说明：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59,361,823.76	271,738,179.45
其中：库存现金	99,540.81	176,678.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9,262,282.95	271,561,501.1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9,361,823.76	271,738,179.45

5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1,690,181.69
其中：美元	1,442,685.45	7.0288	10,140,347.49
欧元			
港币			
澳元	330,511.43	4.6892	1,549,834.20
应收账款			209,191.15
其中：美元	29,762.00	7.0288	209,191.15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533,706.20
其中：美元	33,179.20	7.0288	233,209.96
英镑	6,444.20	9.4346	60,798.45
澳元	51,116.99	4.6892	239,697.79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0、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期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271,554.27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40,975.28
本期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822,177.91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①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A.经营租赁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租赁收入	1,837,375.34

B.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及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其中：1年以内（含1年）	269,748.00	1,538,395.42
1-2年	231,600.00	724,650.97
2-3年	231,600.00	667,668.11
3年以上	463,200.00	111,278.02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37,026,037.68	40,245,763.98
材料费	3,065,770.83	3,563,097.16

折旧费	2,199,804.52	4,956,553.54
技术开发与咨询服务费	1,249,241.86	2,758,748.44
试验检验费	133,584.90	219,547.17
差旅费	33,051.83	194,892.06
办公费	884,944.34	568,527.84
无形资产摊销	303,105.76	303,479.72
其他	90,050.58	167,607.66
合计	44,985,592.30	52,978,217.5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4,985,592.30	52,978,217.57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本年通过投资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及孙公司

子（孙）公司全称	子（孙）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合肥佳源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合肥	奚银春	技术服务与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等	50.00

2、 本年通过注销减少的子公司情况

子（孙）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厦门红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厦门	杨成	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	200 万元
安溪县旭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泉州	罗媛	电力工程总承包及电力设施维修等	500.00 万元
广东银清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湛江	杨力	电力工程总承包及电力设施维修等	500.00 万元
雷州市银清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雷州	杨力	电力工程总承包及电力设施维修等	500.00 万元
合肥翮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1.00	51.00	有限责任公司	安徽合肥	潘宝鹏	军品贸易	1,000.00 万元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红相电力（上海）有限公司	10,98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电力设备生产及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厦门红相软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RED PHASE CAPITAL AUSTRALIA PTY LTD	48.00	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	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	投资、财务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RED PHASE RENEWABLE ENERGY INVESTMENT AUSTRALIA PTY LTD	48.00	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	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	投资、财务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厦门红相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电力工程总承包及电力设施维修等	100.00%		投资设立
厦门红相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软件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红相（江苏）新能源有限公司	540,896,000.00	江苏如皋	江苏如皋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等		100.00%	投资设立
厦门红智先锋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福建厦门	福建厦门	电力设备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盐池县华泰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51,000,000.00	宁夏吴忠	宁夏吴忠	太阳能光伏发电及相关项目的开发、建设、设计、咨询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73,0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微波通信产品生产及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肥星波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微波通信产品生产及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肥佳微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等		100.00%	投资设立
合肥佳源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技术服务与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等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涵普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000,000.00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电力设备生产及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普博电气有限公司	30,000,000.00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光伏发电设备安装与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普博电	500,000.00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电力设备销		100.00%	投资设立

气设备有限公司				售			
杭州涵普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0.00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电力设备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成都鼎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智能红外热成像系统研发、生产及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红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通信电子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		45.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成都中昊英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四川成都	四川成都	智能红外热成像系统研发、生产及销售		45.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645,770.45	18,170,000.00		2,607,996.54		21,207,773.91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8,498,668.22	20,127,595.33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

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集团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总额的 75.70%（2024 年：77.17%）；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集团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4.98%（2024 年：57.19%）。

2、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期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合 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0,014,202.77		20,014,202.77
应付票据	11,261,160.09		11,261,160.09
应付账款	168,881,423.23		168,881,423.23
其他应付款	17,450,403.28		17,450,403.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7,271.51		137,271.51
租赁负债		23,846.74	23,846.74
金融负债合计	217,744,460.88	23,846.74	217,768,307.62

期初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合 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0,043,694.15		40,043,694.15
应付票据	14,970,176.66		14,970,176.66
应付账款	159,605,709.28		159,605,709.28
其他应付款	12,968,346.27		12,968,346.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93,709.81		1,293,709.81
租赁负债		96,868.23	96,868.23
金融负债合计	228,881,636.17	96,868.23	228,978,504.40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3、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节之七、“59、外币货币性项目”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承兑汇票	3,659,891.73	未终止确认	-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3,790,709.34	终止确认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合计		7,450,601.07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中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3,790,709.34	0.00
合计		3,790,709.34	0.00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753,803.59		11,753,803.5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租赁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其他流动负债。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杨成、杨保田。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厦门红相塑胶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厦门红砺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对外投资的企业

其他说明：

无

4、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 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年01月12日	2025年01月12日	是
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 限公司	40,000,000.00	2024年10月31日	2025年10月31日	是
合肥星波通信技术有 限公司	40,000,000.00	2025年10月23日	2026年10月23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646,235.66	5,912,505.47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杨成	189,882.40	9,494.12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报告期期末，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民事诉讼赔偿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相股份”）因信息披露违法违规等问题，于 2024 年收到中国证监会厦门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就该处罚事项公司可能面临投资者民事赔偿。截至报告期期末，存在三个针对该事项已由法院立案且在诉讼进程中的民事案件，已根据期后 2026 年 3 月 16 日一审判决结果计提该三个案件预计负债 189,882.40 元。

由于其他同类索赔案件尚未正式立案，其他投资者的案件数量、起诉金额、股票交易明细、预计赔偿金额均无法取得，公司无法对潜在的民事赔偿义务进行可靠计量，因此不满足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

（2）截至报告期期末，本集团无其他应披露的重大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关于附注十五之 2、或有事项所述的民事诉讼赔偿问题。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本集团无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3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报告分部包括：

- ①电力分部：生产及销售电力设备相关产品及相关技术服务；
- ②新能源分部：从事新能源电站开发投资及工程总包，发电业务；
- ③通信分部：生产及销售射频/微波部件等相关产品；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电力板块	新能源板块	通信电子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483,500,399.37	2,248,820.51	246,850,160.44	-5,248,530.96	727,350,849.36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478,251,868.41	2,248,820.51	246,850,160.44		727,350,849.36
分部间交易收入	5,248,530.96			-5,248,530.96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72,685,552.03	2,248,820.51	241,950,977.13		716,885,349.67
营业成本	318,397,368.54	5,105,603.14	138,318,125.42	-5,248,530.96	456,572,566.14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08,539,951.54	5,105,603.14	135,477,800.72	388,142.88	449,511,498.28
营业利润	17,106,342.81	-44,921,346.94	28,819,519.19	494,409.64	1,498,924.70
利润总额	11,041,005.50	-44,899,931.85	28,691,992.42	494,409.64	-4,672,524.29
净利润	-1,074,827.98	-44,309,238.14	25,959,444.30	494,409.64	-18,930,212.18
分部资产	1,576,257,730.69	48,477,597.37	640,588,674.39	-685,187,078.26	1,580,136,924.19
分部负债	286,360,033.48	2,629,815.79	139,230,594.36	-6,151,085.93	422,069,357.70

(3) 其他说明

地区信息

由于本集团收入逾 90%来自中国境内的客户，而且本集团资产逾 90%位于中国境内，所以无须列报更详细的地区信息。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627,328.83	25,241,274.17
1 至 2 年	7,097,143.54	10,222,743.09
2 至 3 年	6,011,018.01	6,955,175.97
3 年以上	15,043,308.06	17,708,141.86
3 至 4 年	4,554,751.72	7,419,343.93
4 至 5 年	4,446,656.08	6,645,283.28
5 年以上	6,041,900.26	3,643,514.65
合计	45,778,798.44	60,127,335.0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90,718.60	22.26%	10,190,718.60	100.00%	0.00	10,721,718.60	17.83%	10,721,718.6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588,079.84	77.74%	8,793,272.48	24.71%	26,794,807.36	49,405,616.49	82.17%	16,172,842.87	32.73%	33,232,773.62
其中：										
组合1 应收货款	26,549,569.81	58.00%	8,793,272.48	33.12%	17,756,297.33	41,907,355.99	69.70%	16,172,842.87	38.59%	25,734,513.12
组合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9,038,510.03	19.74%			9,038,510.03	7,498,260.50	12.47%			7,498,260.50
合计	45,778,798.44	100.00%	18,983,991.08	41.47%	26,794,807.36	60,127,335.09	100.00%	26,894,561.47	44.73%	33,232,773.6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按单项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成都鼎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721,718.60	10,721,718.60	10,190,718.60	10,190,718.60	100.0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预计收不回
合计	10,721,718.60	10,721,718.60	10,190,718.60	10,190,718.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组合1 应收货款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129,950.80	473,844.45	5.19%
1-2 年	6,556,011.54	1,374,795.62	20.97%
2-3 年	4,631,018.01	1,932,986.92	41.74%
3-4 年	3,404,751.72	2,183,807.75	64.14%
4-5 年	0.00	0.00	0.00%
5 年以上	2,827,837.74	2,827,837.74	100.00%
合计	26,549,569.81	8,793,272.4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信用期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9,038,510.03	0.00	0.00%
合计	9,038,510.03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721,718.60		531,000.00			10,190,718.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172,842.87		5,388,025.77	1,991,544.62		8,793,272.48
合计	26,894,561.47		5,919,025.77	1,991,544.62		18,983,991.0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0,190,718.60	0.00	10,190,718.60	22.26%	10,190,718.60
客户二	5,248,530.96	0.00	5,248,530.96	11.46%	
客户三	3,344,429.07	0.00	3,344,429.07	7.31%	
客户四	2,215,000.00	0.00	2,215,000.00	4.84%	464,485.50
客户五	2,100,000.00	0.00	2,100,000.00	4.59%	2,100,000.00
合计	23,098,678.63	0.00	23,098,678.63	50.46%	12,755,204.1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69,112,065.89	42,373,121.29
合计	69,112,065.89	42,373,121.2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16,960.64	477,892.44
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705,829.20	748,872.00
其他往来款	269,396.32	2,637,962.10
应收股权转让款	1,614,584.63	3,515,460.00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91,906,391.31	57,013,030.35
减：坏账准备	-25,601,096.21	-22,020,095.60
合计	69,112,065.89	42,373,121.2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7,127,245.16	13,408,748.06
1 至 2 年	29,005,074.88	24,996,761.75
2 至 3 年	2,715,054.97	18,203,760.10
3 年以上	15,865,787.09	7,783,946.98
3 至 4 年	15,683,057.89	252,683.00
4 至 5 年	0.00	7,493,023.98
5 年以上	182,729.20	38,240.00
合计	94,713,162.10	64,393,216.8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312,112.19	26.73%	25,312,112.19	100.00%	0.00	21,345,943.62	33.15%	21,345,943.62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401,049.91	73.27%	288,984.02	0.42%	69,112,065.89	43,047,273.27	66.85%	674,151.98	1.57%	42,373,121.29
其中：										
组合1：关联方往来	68,258,863.75	72.07%		0.00%	68,258,863.75	35,667,086.73	55.39%		0.00%	35,667,086.73
组合2：其他单位往来款	1,142,186.16	1.21%	288,984.02	25.30%	853,202.14	7,380,186.54	11.46%	674,151.98	9.13%	6,706,034.56
合计	94,713,162.10	100.00%	25,601,096.21	27.03%	69,112,065.89	64,393,216.89	100.00%	22,020,095.60	34.20%	42,373,121.2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按单项计提的其他应收款坏账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单项计提的其他应收款坏账	21,345,943.62	21,345,943.62	25,312,112.19	25,312,112.1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1,345,943.62	21,345,943.62	25,312,112.19	25,312,112.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按组合1：应收关联方计提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1：应收关联方	68,258,863.75	0.00	0.00%
合计	68,258,863.75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2：其他单位应收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2：其他单位应收款	1,142,186.16	288,984.02	25.30%
合计	1,142,186.16	288,984.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674,151.98		21,345,943.62	22,020,095.60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966,168.57	3,966,168.57
本期转回	385,167.96			385,167.96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88,984.02	0.00	25,312,112.19	25,601,096.21

额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345,943.62	3,966,168.57				25,312,112.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4,151.98		385,167.96			288,984.02
合计	22,020,095.60	3,966,168.57	385,167.96			25,601,096.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关联方往来	45,360,000.00	1年以内	47.89%	
客户二	关联方往来	23,378,154.20	3-4年	24.68%	23,378,154.20
客户三	关联方往来	19,214,008.78	1-2年	20.29%	
客户四	其它单位应收款	1,614,584.63	1-2年	1.70%	1,614,584.63
客户五	关联方往来	1,610,000.00	2-3年	1.70%	
合计		91,176,747.61		96.26%	24,992,738.83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99,940,850.51	262,340,441.87	1,037,600,408.64	1,302,980,850.51	262,340,441.87	1,040,640,408.64
合计	1,299,940,850.51	262,340,441.87	1,037,600,408.64	1,302,980,850.51	262,340,441.87	1,040,640,408.6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红相电力 (上海) 有限公司	12,892,627.88						12,892,627.88	
厦门红相 软件有限 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厦门红相 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0.00	
浙江涵普 电力科技 有限公司	305,327,448.43						305,327,448.43	
合肥星波 通信技术 有限公司	595,340,711.43	210,945,722.77					595,340,711.43	210,945,722.77
成都鼎屹 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厦门红相 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肥翮翼 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2,040,000.00			2,040,000.00			0.00	
厦门红相 新能源科 技有限公 司	200,000.00						200,000.00	
盐池县华 秦太阳能 发电有限 公司	83,495,280.90	41,294,719.10					83,495,280.90	41,294,719.10
厦门红智 先锋科技 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00.00				3,000,000.00	
RED PHASE CAPITAL AUSTRALIA PTY LTD	36,344,340.00						36,344,340.00	
合计	1,040,640,408.64	262,340,441.87	1,000,000.00	4,040,000.00			1,037,600,408.64	262,340,441.8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740,698.69	49,732,351.31	105,443,375.76	68,058,110.40

其他业务	6,356,919.54	6,284,744.94	7,481,269.38	5,727,444.80
合计	87,097,618.23	56,017,096.25	112,924,645.14	73,785,555.2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292,227.76	8,689,569.1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22,870.36	1,156,313.14
合计	6,615,098.12	9,845,882.29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6,231,172.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869,707.8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41,329.54	
处置子公司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业绩补偿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2,533.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1,690.04	
合计	33,745,327.6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9%	-0.0377	-0.03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9%	-0.1041	-0.104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